

## 六、第 2 屆第 4 次定期大會第 32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 時)

### 市政總質詢

(張議員文瑞、陳議員政聞、林議員瑩蓉、蔡議員金晏)

#### 主席 (蔡副議長昌達) :

向大會報告，今天上午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張議員文瑞質詢。

#### 張議員文瑞 :

今天本席第一個質詢，首先本席要談路竹新園農場，新園農場從 95 年開始有一個叫做「大溫暖、大投資」的方案，原來的新園農場是一塊非常乾淨、非常完美的農業用地，占地好幾百公頃，首家廠商油機公司在那裡建廠後，陸續到目前總共有 6 家設廠，其中 5 家已經在營運，後面還有這一家，就是今天要談的主題，就是震南公司。前面這 5 家，其中有一家叫做天聲，我知道天聲當時要向市府申請建照時，有說他們要做酸洗，申請營業項目就包括酸洗，當時引發地方相當大的抗爭，之後市府沒有核准，但最後它還是建廠完成，現在已經都在營運了。唯獨這家震南公司，這幾年來，不管地方或環保團體，對這家震南公司都提出很大的質疑，也發動大型抗爭，引起很大的風波，甚至也有來議會以及很多地方抗爭，抗爭的時間超過一、兩年，達到兩年多。

這幾個月以來，震南沒有動作，因為平常廠內土地都圍起來，據我所知，上個月它已經都填土填好了，已經開始準備要建廠了，但是在還沒有建廠之前，它先挖了一條水溝，那條水溝挖了之後，被人發現它在下面埋了兩根管，聽說那條水溝有向水利局申請，當時它有做廠內環評，但沒有做廠外環評。那條水溝挖到一半，大家才發現中間有好幾個問題，第一個問題是它挖到大坵坑那個地方，有一個地名叫做大坵坑，那個地方被發現有史前遺址以及一些古遺物，那個遺址從民國九十幾年，包括市府和很多學術單位就已經知道有這個東西，但是它現在挖下去，我聽到的版本有好幾個，震南說有向水利局申請，我們好像准它挖掘 1.9 米深，那天第一天，記者會的時候我有去，我看到他們量起來是將近 3 米深，寬度也是將近 3 米。

挖掘之後，他們說他們和英鈿、慈陽和另外一家等 4 家公司，共同申請要做為生活用水的排水道，但是大家質疑為什麼只有慈陽埋兩條管在下面，那兩條管埋設之後又要在上面覆土，甚至最後還用混凝土填起來，大家非常質疑那兩條管，他說他們 4 家共同申請，另外那 3 家沒有接管，甚至也沒有挖設溝道通往那條大排水溝。記者會後的隔天，我聽說文化局有再到現場，叫一些學者專家

去勘查遺址現況，我要問的是那條排水道申請時，到底水利局准它挖多深？有人說那個遺址差不多有 30 米深，有可能挖淺一點就挖得到，挖十幾米就會挖到遺址，雖然它挖 3 米深還沒有挖到，但是有些比較淺層的應該是已經挖到了。第二天文化局邀請學者去會勘，那天我沒有去，我聽說，他們證明那個地方有五、六千年前的文化遺址。那個地方原本是凹凸不平的，後來因為經過海洋沖刷、地方的人不斷整地，才使那個地方變成平地。大家都說，那個地方照理說水利局是沒有在做環評的，但是環保局這邊到底是哪個單位准它挖掘？准它挖多深？現在它挖那麼深，還被發現埋那兩條暗管，那兩條暗管有什麼作用？我聽說第二天文化局就以遺址因素勒令他們停工，現在他們已經停工了，後續我們要如何處理這些問題？如何監督這些問題？

事實上，以前農場那個地方，大家都知道路竹種植的番茄、路竹種植的花椰菜是很有名的，還有路竹的虱目魚也都很有名。未來這條排水影響的範圍有多大？它會影響到湖內、茄苳的養殖戶，影響到總共 1,200 多公頃的養殖魚塭與種植農作物的良田，現在大家都很擔心。天聲公司的水已經排到土庫排水，這 4 家說要排到營前排水，其實就是排入二仁溪，但是這樣挖掘有經過環評嗎？我要請水利局長針對這一點做詳細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震南這一案，它有申請一條專用下水道要做排水，就是在路竹台糖的那個農場，它當初開發的時候，以前縣政府有要求，這個整體開發區沒有做一個公共聯外排水路，如果把水排往前面，會造成路竹交流道那邊淹水，所以有要求他們要用現有台糖後面的農地，過去那邊也是灌溉水路，用這條水路排入營前排水。它的規劃是從東邊國峰公司開始往西排，到慈陽公司之後它會往北轉進入營前排水。震南公司以東的排水道寬度大概是 1.6 到 2.8 公尺，深度是 0.7 到 2 公尺；慈陽公司以西進入營前排水的這一段，規劃寬度是 3 米，深度也是 3 米。我們有去現場量測慈陽公司這個專用排水路的深度，震南的部分大概是 2.4 到 2.7 米，它有符合專用下水道的排放規定。

當初我們有要求這個整體開發區要有一個專用排水路，當初建設處有要求水利局去要求廠商整體做一個排水道。剛才議員談到它有埋兩根較小的管，因為它未來有一些生活污水排放，在非都審議的時候有要求對於生活污水排放或製程處理後，已經處理完的中水要直接排到營前排水，不能排入這一條。他們當初申請時有畫示意圖，這種示意圖在我們的工程裡面就是它會預埋，所以對於那兩條管在我們當初審查時，他們就有說他們會埋那兩條管，要埋到營前排

水。當然，現場有很多議員和地方人士都反映，對於這兩條管，以後它有可能做其他用途，這部分我們有要求他們，這兩條是不是改成明管，讓大家都看得到。

**張議員文瑞：**

還有一點，就是我剛才要請教的，它有沒有經過環評？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聯外排水路，這當初在環評報告書的，應該是基地範圍外，但是它有交代這條排水和污水排放的排水管是直接排到營前排水，那不屬於環評的範圍。

**張議員文瑞：**

不屬於環評的範圍？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基地外不屬於環評的範圍。

**張議員文瑞：**

還有它要經過的那個地方，就是大埕坑那個地方，你們知道九十幾年時發現它有遺址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水利局不知道。

**張議員文瑞：**

水利局都不知道？文化局都沒有知會你們嗎？其他單位也都沒有知會你們嗎？所以你們都不知道。你覺得那條水溝挖得那麼大，都不用做環評嗎？有很多人在質疑。我說我就好，我在山上有 2 筆土地，兩年多前，你好像在做總工程司還是副局長的時候，我去申請砍伐竹子，被開兩次罰單，每次罰 6 萬元，2 次共 12 萬元，我身為民意代表，但我守法，我的竹子包給人家 5,000 元，被罰 12 萬元這件事情你知道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知道。

**張議員文瑞：**

知道嘛！局長，你看，我有申請，我修一條路，一粒土、一塊石都沒有拿去賣，卻被罰 12 萬元，那時候我本來要把事情弄大，要叫檢察官、所有相關單位都去檢查，你們說要幫我處理，我說不用，我自己處理。現在震南那個排水道，我聽說已經挖了 1 公里多，已經挖 2 米多近 3 米深以及 2 米多的寬度，挖起來的那些土都拿去哪裡了？你們有注意這件事嗎？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當初我們在評估這個路線的時候有跟台糖討論，因為它過去就是台糖的灌溉

水路，在航照圖上面，這裡以前就是水路，我們只是回復它的功能。至於它土方的去向，因為這是私人工程，所以我們沒有管到他們的土方會運去哪裡。

**張議員文瑞：**

你們都沒有注意到他們挖掘之後土方運去哪裡，任由他們運去賣也沒有關係，那邊的土很好，那是正紅沙，大家都在質疑那些土都拿去哪裡了？有沒有環評？為什麼他們挖那麼深？為什麼他們會埋那兩條暗管？市府各單位是不是都知道？這些都是大家現在在質疑的，地方對這幾點實在非常擔心、非常不滿，都覺得百姓不管做什麼，連開一台怪手進去都不行，說什麼違反什麼區域法，要罰多少又多少，那些我們已經說到不想說了，在地方我們已經服務太多這類案件了。現在震南挖 1 公里多，你們說你們都不知道，土方運去哪裡你們也不知道，雖然有向你們申請，但你們也不知道有埋暗管，你想，它埋那個暗管要做什麼？後續要如何處理？對於那兩條暗管，你們是要叫他停工還是要重新挖掘，看看他們要建廠已填土的地方是不是有遺址，針對這一點，等一下是不是請文化局回答？你的看法如何？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因為水利局管的是這條聯外排水路。

**張議員文瑞：**

只有聯外排水路。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我們也是要嚴格監督廠商要照我們核定的排水計畫書來做，包括剛才說的深度，但是這條排水路下面兩條管因為牽涉到環保局的權管範圍，這部分等一下是不是請環保局說明？

**張議員文瑞：**

我覺得慈陽的心思實在很不健康，他們在外面也都亂講話，在還沒有建廠之前，何必去埋那兩條暗管？我聽說挖那條溝之後，他們並不打算填起來，到底要不要填起來，我到現在都不知道，有人說會填也有人說不會填，但是我現在發現，他就是挖完，然後把兩條暗管埋在下面，那兩條暗管是鐵管還是鋁管？我不知道那是什麼管，但是暗管埋在下面，久了以後一定會破、會爛，他們埋了之後又馬上用土覆蓋，我聽說那兩條管埋下去之後馬上用土蓋起來，之後又用混凝土封住，說他們心裡沒有鬼絕對沒有人相信。所以我認為不管環保局或水利局，對於慈陽這些工作，後面一定還有很大的空間，目前我知道已經停工，但是我不知道後續到底要如何處理。現在大家在質疑的是遺址的問題，聽說那天學者專家去的時候就發現很多古遺物，甚至懷疑震南要建廠的那個地方也有，請問文化局，你們那天去會勘是派誰去？回來報告的內容是什麼？後續你

們要做何打算？要不要重新做環評？要如何處理？是不是請文化局做個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文化局嗎？局長，請答復。

**文化局尹局長立：**

關於震南這個案，我們大概在 11 月 9 日接到通知，我們就馬上發文到…，因為要做排水工程，我們 11 月 9 日就發文要求他們停工，11 月 16 日就如議員所說的，我們邀請 2 位專家去做探勘、研究，那個時候委員是覺得這個遺址的位置大概是在 3 米以下，目前是挖到差不多 2.7 米左右的深度。

**張議員文瑞：**

如果再挖深一點是不是就會挖到遺址？是不是這樣？

**文化局尹局長立：**

有可能。不過因為當初這個地方並沒有真的被界定為遺址，我們是叫做「疑似遺址」，所以到底它真正的範圍是多大，這需要經過叫做試掘的動作，要請專家去做相關研究。我們已經在 11 月 22 日要求他們要送時間計畫書，他們考古監看和紀錄的計畫書要送過來，由我們進行審查才可以。現在他們是處於停工的狀態，我們必須由委員看過覺得 OK，我們才可以讓他們做復工的動作。我們現在已經要正式向文化部申請，因為如果要做整個遺址的考古研究，經費是非常非常大的，我們現在是要向中央申請爭取這些預算。

**張議員文瑞：**

所以現在他們是停工，是不是文化局命令他們停工的？是不是？〔是。〕是我們命令他們停工的，好。

我還要請教環保局，你看，我剛才說的這些，我知道水利局應該是都沒有在做這些環評，當時做得應該是他們區內的環評而已嘛！區外都沒有做環評，挖那條溝應該是水利局比較了解，你們環保局應該比較不了解，現在已經發現這些問題了，局長，你的看法，後續有什麼對策？有什麼計畫？對他們有什麼要求？因為很多人在說，他們的廠房現在已經完成填土，以後還會挖地下室，有可能挖了地下室之後會挖到這些遺址的東西，是不是可以重新做評估？甚至那條水路，我剛才說的，他們埋那兩條管，你後續有什麼因應計畫？要放任他們偷排還是怎麼樣？還是像我說的，他們說是 4 家聯合申請，但另外 3 家沒有埋，只有慈陽這一家埋，因為別家沒有做酸洗，他們這家有在做酸洗，這當然會引起大家的質疑，你的看法，你有什麼打算？有什麼對策？請環保局長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因為震南在區內面積超過 10 公頃，所以在環評的規定裡面，它要做廠內的環境影響評估，這是第一點說明。針對它開挖的深度，在環境影響評估報告中，它有一個限制，就是環評要求它的開挖深度不能超過 1.5 公尺，這是廠內的部分。

**張議員文瑞：**

對，我聽水利局長說它挖了 2.7 米深、2 米多，這樣它到底是挖了多少？那天我們去量，事實上，它從最上面量起來有將近 3 公尺，但你說只能挖 1.5 公尺，我們准許的到底是 1.5 公尺還是 3 公尺？局長。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水利局蔡局長長展：**

它這個河道有分上游端和下游端，我現在是說震南公司挖的，經過專用下水道的深度是 2.4 公尺到 2.7 公尺。

**張議員文瑞：**

他超過 2.7 公尺，好，這樣我知道。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剛剛我講的是，當時在廠內的環境影響評估就有一個要求，在廠內不能超過 1.5 公尺。所以他又挖了地下室，這樣如果超過 1.5 公尺就違反環境影響評估、環評報告書，這是第一點說明。第二個，有關廠外這兩條管線，我們從水利局的資料所看到的，是未來他們製程的廢水，或是他們裡面所用的一般用水，要經過這兩條管線排出去營前排水，這樣依照水污法規定，就要先提報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把整個廠內要如何處理這些廢水，它的設施、方式、水量，目前知道一天水量是 90 噸，它的管線要如何排，都要提報環保局做審查。目前震南公司還沒有把廠內排放申請相關文件送到環保局，所以環保局在 11 月 1 日有告知震南公司，建議未來他們廠外的這些管線用明管。將來他要如何處理廢水才符合目前的標準，當然他還要再提報相關計畫，經過我們審查之後，最後才有辦法看他們是用什麼方式處理，才知道有沒有符合目前的標準。

**張議員文瑞：**

換句話說，他們當初都沒有提出相關計畫給各單位，是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環保局的規定，就是在廢水處理設施要設立之前就要提報。因為目前剛在建廠，相關廢水的設備還沒有開始設立，所以在設立之前提報就可以了。

**張議員文瑞：**

他要埋這兩條暗管，環保局知道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是不知道，他們目前是預埋。一個完整的污水處理，包括廠內的廢水多少？要用什麼方式處理？處理的技術如何？管線要如何排放？整套要經過審查才能核定。

**張議員文瑞：**

剛剛講的那兩條暗管，他挖那一條溝的目的，就是要排他們公司的生活用水、雨水等等，他是說聯合了 4 家一起申請，另外那 3 家都沒有埋暗管，甚至都沒有挖溝道通往這條大排，唯獨震南公司從廠房挖過來，這樣真的是這 4 家聯合來申請的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 4 家聯合申請，據我們所了解的是，他們向水利局申請地方的區域排水，下雨的水經過大排再排到營前排水，主要聯合 4 家是因為這個因素。底下這兩條管線，是爲了自己生產或是生活用水的排放用途，基本上是這樣。

**張議員文瑞：**

因爲受到很多的質疑，其他 5 家都已經在營運了，大家都沒有疑問，當然地方也希望有工廠來帶動經濟及就業機會，唯獨震南公司我覺得很奇怪，他知道大家特別注意在質疑他們，他們偷偷挖這條溝，偷埋這兩條暗管在底下。我認爲不管是水利局、環保局、文化局等各局處，應該要特別注意震南公司這些問題。是不是先停工再做環評，尤其水溝及兩條管線後續要如何處理？事實管線埋在底下，就等於人家講的一句話：「偷埋嘛！」如果裝設明管，有一天管線破掉還可以修理，它埋在地底下又用混凝土埋起來，這樣就會引起大家很大的質疑。所以這一點在這裡向各單位，包括市長，這真的要做嚴格監督，當時說他們一天水量有幾噸，可以回收到 95%，他們雖然說請了全國最好的公司、最好的技術在施作，這個我覺得都是未知數，我認爲對於震南公司，是不是先停工重新做環評？這是大家的訴求，以上就是震南公司的問題。

接著我要講的是，這幾天在北高雄，尤其在路竹、湖內，包括大岡山地區，大家對市長爭取捷運從岡山火車站延伸到路竹、湖內，受到大家很大的肯定，我們都知道捷運從 15 年前大家就開始努力，包括市政府、地方民意代表、地方人士，都非常盼望這條捷運早日開闢。終於在上個月 11 月 28 日市長率領許立明副市長和捷運局長到台北中央參加國科會的會議，正式通過並且在明年度可以發包，第一階段在 109 年可以通到岡山火車站，後續在 110 幾年開始，要策劃到路竹、湖內，這個對北高雄路竹、岡山地區是一個大慶幸、很大的利多，所以我們出去講話也比較有分量，市長這十幾年來，在高雄施政爭取這麼大的

建設，真的受到大家相當的肯定。

這個是一個很大的工程，現在講一講但是大家也會擔心，希望趕在 107 年看可不可以發包及開工，在 109 年能不能通車？後面湖內到路竹這段，在 116 年能全線通車，這樣整個可以帶動沿線的路竹、本洲、永安、後鄉等工業區及最重要的路竹科學園區，北高雄目前投資環境並不好，捷運通車之後可以帶動經濟，這是大家非常盼望的一件事情。但是大家也很擔心，不知道會不會說一說之後，工程就一直拖延，拖到最後都沒有結果，本來說 107 年發包、109 年要通車，不知道會不會如期完工，這輩子不知能不能坐得到？也有很多百姓這樣的質疑，待會兒請市長答復。

另外一點，我常提起的路竹省道台 1 線，每個地方都從 24 米、25 米拓寬到 40 米，只剩下路竹這一段還沒有拓寬，當然現在捷運要經過路竹，所以那一段必須要拓寬，如果到時候才要拓寬，可能會延誤到捷運工程，請交通局、工務局要和公路總局研究，儘快將路竹這一段拓寬。我講過那一段土地徵收，在民國 78 年大家都領到補償金了，有一部分未領的，都提存在法院，地上物都還未查估，聽說有拿到土地補償的人，那裡的界樁都還沒釘，它的界線還沒有很明確，所以現在大家都很擔心，假如 109 年通車到岡山後，接下來是第二階段計畫到路竹，路竹的部分未進行施作，市府不管是工務局、交通局對於那個地方有什麼打算，有沒有辦法如媒體所講的、報紙所報導的如期完工，路竹居民聽到這消息是非常高興，尤其蔡總統把路竹科學園區列入非常重要的園區，而且路竹隔壁的沙崙最近要施作產能專業區，聽說也在阿蓮隔壁沙崙開始規劃一個非常大的電影城，所以大家覺得捷運施作對於北高雄，尤其茄苳、湖內、路竹、阿蓮、岡山、大崗山是一個非常好的交通路網，是一個非常高興的工作。市長，對於你爭取的這一部分包括所有立委，你有什麼感想？請市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復。

**陳市長菊：**

捷運紅線延伸路竹、湖內差不多經過 15 年，退件 27 次，11 月 28 日國發會召開審查會議，我在會議之前，跟交通部、國發會相關單位，由副市長率領去溝通好幾次，會議一定要正式通過才有可能，所以我們也很慎重。那一天我跟許志明副市長、捷運局長還有相關捷運局同仁親自參與這個會議，很感謝中央支持，已經在 11 月 28 日順利通過，11 月 29 日就召開基本設計所有評審會議，相關的作業都在進行中，就是說一天也沒有耽誤到，所有準備的工作，捷運局都在準備中，我個人認為會議所通過的岡山火車站，最重要是第二階段延伸到路竹、湖內的部分，這是一個最重要的關鍵，未來還有很多規劃、環評，相關



的局處要爭取時間，若還要拖很久，我個人認為不適當，所以那一天開會說要在哪一天完成第二階段路竹的部分，我是認為現階段的工程技術都很進步，在捷運局、環保局相關的計畫，市府的團隊由許副市長召集，需要跟中央爭取更快的時間，這個我們都在努力中，我認為我們絕對不允許未通過，這是國家在高雄很重大的政策，這一條延伸至路竹差不多 300 多億元，中央出資 84%，市政府出資 16%，這一部分的金額要如何承擔都已經做了一個很好的裁示，這是一個國家重大交通的建設，絕對不是像張議員所說的，說到最後就沒有了，這不可能是這樣，因為這是國家重大的政策，每一個階段都要有很好的規劃，那一天國發會的會議裁定是很重要的，我們要很慎重。

第一階段到岡山火車站都已經發包，我們會爭取儘快動工，再來是第二階段所有的準備工作，我們要求許副市長、相關的局處，希望完工的期程、準備的過程要縮短、要儘快，因為市民都期待交通建設不要每次爭取過程都很困難，造成大家不方便，希望時間能夠縮短，市政府相關要承擔的部分，我們會儘快，請張議員放心，這是我們爭取了 15 年，新北市三環三線，一年一條，高雄拚了 15 年才通過，這是一個公開的承諾，我覺得我們要打拚，要將期程縮短、越快越好，在此跟張議員做說明，也請捷運團隊及許副市長召集相關的局處，必須將所有的期程向前推動，儘量來早日完成。

**張議員文瑞：**

感謝市長。我覺得這對於北高雄是大利多，市長這麼肯定的答復讓市民知道，我回到我的選區，不管是岡山、路竹就可以大聲講、大聲喊出市長已經很堅定，經過 27 次的退件，已經爭取到了，中央的配合款都協商完成，現在是欠缺如何規劃環評及土地問題。我剛剛所講得有一部分是省道，以後要走省道，我在這幾次的大會都有提出拓寬省道，若沒有進行省道拓寬的事前作業，屆時捷運要施作，省道才開始施作就來不及了。我要請教工務局長，我剛剛講台 1 線的部分本來有可能會延遲，但是捷運路竹延伸線敲定了，你若不事前作業施作完成，以後會耽誤捷運的工作。趙局長對於台 1 線後續要如何開始動作？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關心的部分是路竹段，我們跟交通部公路總局正合作中，市府是處理地上物查估的部分，公路總局也常舉辦說明會，議員也很清楚，目前我們就是配合公路總局地上物查估的部分。

**張議員文瑞：**

再來說明一點，市長，既然你有辦法向中央爭取 300 多億元施作捷運，我也常常提起高鐵環球路到仁武、大社這一段，過去評估應該是幾 10 億元，這一條是高鐵的地，也都已徵收完成，只差幾處逃生門的土地不符合規定。在高雄的北邊是台南，那整條路都開闢的很完善，這一條幾 10 億元，請市府團隊、請市長透過立委的努力，這一條在縣府包括在市府已經花了很多的設計費、規劃費，請市長努力連同這一條也一起施作，我相信北高雄的交通，不管是捷運、省道都能帶來發展，拜託市長加強努力，將這一條金額比較少，而且土地也不用徵收，隨時都能施作，這一條路我已經說過好幾次了，市長不用答復，但是我請你們的團隊透過立委將舊的案件認真打拚爭取。

再來，地方基層都被民衆罵市府搶錢，爲什麼說搶錢？就阿蓮到省公路台 1 線部分，就是建議要拓寬的部分，就短短的台 28 線，日前測量有 3 公里多，測速照相機總共有 6 支，到底有沒有測速照相，我也不清楚，不過是被民衆罵翻了。我也請教過交通大隊和交通局，就講這些都不是我們主導的業務，是公路局。當日就有二個阿兵哥從路竹來向我投訴，他們放假回家想要騎機車到旗山老街逛街，在田寮那裡 2 分鐘就被測速照了 2 張，他們講當時的時速平均是 75 公里和 78 公里。我們也是和他們據理力爭，絕對不可能是 2 分鐘，假如是 5 分鐘的話，我還會相信。因爲就我所知，在我們鹿埔和旗山那裡就各設置了 1 支測速器，假設時速 70 幾公里從鹿埔到旗山的話，差不多也要 5 分鐘的路程，絕對不可能是 2 分鐘，結果我去了解以後，也請教了當地的派出所所長，所長講那裡都沒有，但是是有裝置 1 支測速器，是在古亭國小的附近，也是臨時裝置的。如果他是古亭國小附近被測速照相的話，到鹿埔既有的測速器這段路程，確實差不多是 2 分鐘。我也是和這二位阿兵哥據理力爭，我請他們把測速單拿給我看，到現在還沒有拿給我。

確實有很多人常常都因爲這個事情，全長 3 公里多，4 線道 20 米寬，可是把它速限 50 公里，原來是 70 公里，後來調整爲 60 到 50 公里不等，試想想看這些用路人，有時候我們開車趕行程到路竹，速限 50 公里要怎麼開？所以我要請教交通局，我聽說在現勘時也都有會同交通局、警察局，包括分局和交通大隊，再由公路局決議要速限多少，我想請教的是，有什麼原因要速限成這樣？並不是速限低就會減少車禍發生，速限高肇事車禍就會高，我覺得這個也是不合邏輯，是不是就請交通局長針對這個問題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張議員，基本上，誠如議員提出的個案，如果時速 78 公里以上，速度

就非常快了，機車這樣的速度就太快了。在此我也要呼籲，請重視自己的速度管理。第二就是議員剛才所提，因為在省道上，是由公路總局負責轄管，對於車速，因為每一種的公路等級不同原因，會有不同的速限。確實他們在訂定速限時，除非是和我們市區的交通安全有關，我們才會進行會勘，要不然這個是由公路總局來決定的。

**張議員文瑞：**

我聽到的也是，台 28 線是屬於公路總局管轄，但請看 20 米道路又直又平坦，卻速限 50 公里。也確實，局長都是由司機開車，現在的汽車不論是煞車、性能等等，有時一發動就是 4、50 公里，請問這段路限速 50 要怎麼開車？難道交通局、警察局交通大隊都沒有建議的空間嗎？阿蓮到台 1 線全線道路都是又直又平坦，20 米路寬 4 線道，速限 50 要怎麼開車？叫我們這些用路人，譬如早上趕著上班或是趕行程的人怎麼開車啊！是不是需要再重新會勘？有沒有方法可以去向他們建議？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針對這部分，我的想法是這樣，雖然省道路寬較寬、速限可以較高，不過經過靠近市區的、或是較危險的地方，比方說是學校或是一些彎路的路段，就要稍微有速限。至於議員提到的路段，請讓我先去了解一下，看看有沒有符合這個需要，我們再邀請公路總局共同會勘。

**張議員文瑞：**

局長，我所講的這個路段，從阿蓮經高鐵站到省道，我已經測量過了，2.9 公里，再來一點點，不到 1 公里的距離，全長加起來是 3 點多公里，在前面的紅綠燈就有 1 支測速照相器，高鐵也有 1 支，全部加起來就有 6 支，3 點多公里就有 6 支的測速照相！整條道路都沒有彎道，都是 20 米寬的 4 線道，又寬又直的道路，把它速限 50，請問是要叫誰遵守？難怪大家會罵聲連連，很多難聽的話都出籠了，就講說市政府缺少建設經費等等，罵到連我們在基層的民代都招架不住，真的也無話可答，都講是在搶錢而已。我覺得這些是不是可以再研議看看，可不可以再次邀請公路總局和交通大隊共同會勘和協調？請教局長的想法。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好，那個路段…。

**張議員文瑞：**

上次我也有提出，你們講會再協調，可是也沒有啊！到現在都沒有消息。是不是請你們再函文給公路局，一起會勘和協調，這樣有沒有難度嗎？局長。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當然沒有難度，不過部分的路段，如果因為是危險的路口，需要做速限管理的話，我希望市民朋友可以一起合作，因為生命無價，貪圖一時的快感，就會犧牲了生命安全，這個部分，我們共同來努力。〔…。〕好，謝謝。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質詢完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接著請陳議員政聞質詢，時間 45 分鐘。

**陳議員政聞：**

大家好。這第 2 屆第 4 次的市政總質詢，本席要用「陽光、海洋、農 STAY」展望未來的新高雄。什麼叫「陽光」、什麼叫「海洋」、什麼叫「農 STAY」？在待會兒總質詢的內容，我會一一的和相關局處探討，也希望最後的時間能夠留給市長，針對這次總質詢的內容，請市長最後再做回應。

首先講陽光，根據中央氣象局統計，高雄是平均日照最高的城市，平均日照的時間有 175.1 小時，算是全臺灣最多日照的地方。這麼一個充滿陽光的城市，非常適合年輕人和老年人居住，而日照是全臺灣的第一，我們就會想到可以吸引什麼樣的產業前來？我想目前最夯的能源產業，不外乎就是太陽能。我們高雄針對市民朋友以及前來建置廠商的一些規範裡面，有鼓勵高雄厝、有鼓勵太陽能的裝置系統，我想只有鼓勵沒有罰則是不夠的。就舉隔壁縣市台南為例，台南的日照沒有高雄長，但是台南針對在台南市所建置的產業，所謂的工業用電大戶，什麼叫用電大戶？根據台南市的低碳城市自治條例規定，只要用電超過 800 千瓦，就稱為用電大戶，這些用電大戶要使用 1 成的太陽能，不管是建置在哪裡，如果 3 年內沒有完成，將會有罰則而且是採連續罰則。

這部分要請教管理高雄工廠的主要單位經發局長局長，你的想法及看法如何？除了積極的鼓勵以外，是不是可以有相關的罰則？因為我們可以看到，不管是台電、中鋼或在高雄有許多工業產能的大廠，也積極的在拓展太陽能的設備，針對其他用電大戶，是不是除了蘿蔔以外還可以有棒子給它，讓它能夠積極的來參與太陽能的建置？這部分請經發局長回答。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向陳議員做說明，高雄市有綠建築自治條例，只要是新建廠房 50% 以上的屋頂，都要做綠建築或太陽能的設備。根據我們的了解，現在新建廠房的廠商，基本上都對於太陽能的設置，抱持著非常高度配合的態度，也因為申請建造就要符合這樣子的規範，所以在新建廠房新設太陽能面板這部分，它的建置率是非常非常高的。尤其最近新的工業區開發出來後，幾乎所有廠商都打算把自己

的屋頂設置成太陽能屋頂，包括我們新建的服務中心也都這樣做，這部分以高雄市目前的作法來講，是走在前面的。

**陳議員政聞：**

局長，你的說法和我眼睛看到的完全不一樣，北高雄是高雄的螺絲重鎮，而且現在北高雄新設的廠房，就我看到的，沒有一家使用太陽能，因為我們沒有罰則。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舉最簡單的例子來講，像芳生螺絲公司爲了要建置太陽能板，不僅變更他們的建照，還把整個廠房的位置做了調整，來配合陽光照射的角度，這件事情是真實的。

**陳議員政聞：**

新建廠房在這兩年，就我所知道的就不下 100 家，但是像你剛剛講的例子，並不符合比例原則，而且我也認爲不只是新建，所謂的用電大戶、我剛剛特別提到用電大戶，它在既有的廠房所產生的污染，既然它使用那麼多的電，是不是鼓勵它，就是剛剛提到的，不只是鼓勵新建廠房，針對中小企業的舊有廠房，也不要造成它們的負擔，我並不是要全面性的實施，而是這些用電大戶，勢必有它一定的規模、一定的產能，才會稱爲用電大戶，這部分是否可以比照台南市來做相關條例的規範，督促他們儘快、儘速的來實施所謂的太陽能？

**經濟發展局曾局長文生：**

我先向議員說明，鼓勵這部分當然沒有問題，我也知道高雄用電或排碳量較大的公司，都有設置專責部門包括成立子公司，來做相關推動的工作，這部分當然可以來執行。我也要向議員說明，就規範來講，高雄市政府的方法就是綠建築自治條例，相對來講是比較嚴格的，我們有去比對過其他六都，目前他們是提出減碳這樣的要求，通常的作法是以設置太陽能板來做這樣的工作。不過到目前爲止，屬於懲罰性的條款還沒有明確的訂定出來，但我覺得議員提出來的意見，在高雄是值得去做的，這部分我們也同意，但是我要向議員說明，裝置太陽能板有一個前提是，廠房在一開始規劃設計時，要把屋頂的承重規劃考慮進去，這可能是舊廠房在面對裝置太陽能板，在建築技術上最需要克服的問題。不過經發局有一個節電推動小組，也鼓勵這些廠商做發綠電這樣的工作，我想這樣相關的工作，尤其在下一個年度、2017 年時，供電會滿吃緊的，所以我們也希望能夠儘速來推動這樣的工作。

**陳議員政聞：**

不只是這些用電大戶，我知道高雄市針對公有宿舍或辦公場所，都在積極推動太陽能設施的改善。太陽能設施對於產業界來講，一方面可以改善它的建築

之外，另外就是這些太陽能設備，大概在 7 年之內就可以回收，它的整個使用效能，未來是否可以讓台灣更環保，我想高雄市的確是一個指標。我剛剛特別提到中鋼及台電，在高雄有大量的廠房設備並產出大量污染的同時，他們也已經逐步在改善，包括台電在永安，之前我和工務部門局長探討過，他們也要建立所謂的水上太陽能發電系統，還有中鋼在小港的廠房，也要全面設置太陽能。

接著我要提的是中油高雄煉油總廠，高雄煉油總廠在停工之後，未來這個廠房的規劃及未來廠區如何永續使用？中油目前的董事長，由曾經擔任高雄市政府副市長的陳金德董事長接任，他對高雄的產業及環保產業，都非常清楚也非常了解，在這部分市府團隊，是否可以積極和中油陳董事長進行溝通、聯繫及開會，因為由過去的資料及媒體報導顯示，中油對外宣示，楠梓地區的中油高雄煉油總廠，需要 30 年的整治時間，這 30 年市長和我可能都已經不在政壇，市長不好意思，30 年後的事情很難講而且 30 年真的很久，一個地方的規劃竟然要 30 年，才可以整治完成，對楠梓地區或整個高雄地區的市民朋友非常不公平，尤其在陳金德副市長接任董事長之後，市府是否有和他做積極的接洽，本席在這裡建議並要求市府，應該請中油提出，於 5 年內完成改善的承諾，請環保局長回答，是否可以要求中油高雄煉油總廠，於 5 年內完成整治計畫？請局長做個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中油提出它廠區內目前的控制計畫，期程不是 30 年，是 17 年。

**陳議員政聞：**

將近 20 年。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 17 年，目前看到的整個規劃期程是 17 年。因為中油這個廠區污染的時間已經很久，不是我們要求 5 年或 8 年的時間，就可以整治完成的，要看實際的廠內污染狀況、污染深度及污染範圍而定，所以在這 17 年裡，我們先同意它前 5 年的整治部分，是要做什麼的？第一個是拆遷，廠內所有的設備或是管線等等要做拆遷，拆遷之後要做詳細的調查，整個廠區內 176 公頃調查出來之後，才能確定要花多久的時間。因為這個部分是相當專業性的問題。

**陳議員政聞：**

局長，你剛剛說拆遷就要 5 年，這是我們可以督促他們的，拆一個廠要花 5 年的時間，我認為時間太長，他整治的時間需要 17 年，17 年後我們可能都不在這裡了。所以要拜託你和市府團隊，要求中油要在 3 年內或 1 年內完成遷廠，

給他壓力，否則哪有遷廠要遷 5 年的，這太沒有效率了。請局長就這部分再做說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 5 年前面規劃的是拆遷，拆完之後的地空出來要進行調查，另外在靠近半屏山的部分要進行整治，所以這 5 年要做的是包括整治、拆遷、調查的工作。

**陳議員政聞：**

局長，我要的是他做占地 208 公頃的土地，不需要整個遷廠完成才能做下一步的動作，有些地方可以先做土地污染整治調查，然後馬上做土地污染整治，讓這部分可以趕快做為綠地或是太陽能發電的公園，我想這個部分是可以同時並行來做的。廠區遷廠需要花 5 年的時間，真的是太久了，17 年才可以整治完成，我想很多高雄市民都覺得 17 年真的是太長了。

高雄的陽光可以讓我們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建造生態公園，也讓我們的市民朋友能夠跟綠能更親近。提到陽光一定要提到運動，本席在上一任的議員任期內，就一直在跟現在擔任副市長的許立明副市長，和市府首長、棒球隊的隊長也是榮譽領袖，常常探討這個問題，我也很樂意看到今年的澄清湖棒球場做了一個大刀闊斧的改善。但是很諷刺的是，當我們把這個場地整理好，從一個不堪使用，球員休息室漏水、外野草地坑坑巴巴的狀況，到今年整修完成，即將成為高雄數一數二球場的同時，高雄市已經沒有在地球隊來認養了。

這個部分要拜託市府團隊去要求，拜託新接手的富邦棒球隊來認養高雄市的澄清湖棒球主場，我也認為非常困難，因為富邦棒球隊有他的市場考量。但是我認為市府團隊不應該放棄，還是要積極的跟富邦棒球隊溝通，是不是讓他們能以認養的方式，讓他們用雙主場，甚至三主場的方式來認養澄清湖棒球場。有在打棒球的人都知道，這些場地沒有在使用絕對會壞掉，有人在使用就可以維持一個比較好的品質。過去我也常常引用美國的例子，美國這些棒球場，都以冠名權的方式讓企業來冠名，譬如說火箭隊的球場就叫 TOYOTA CENTER，不只這個球場，美國幾乎 90% 以上的球場都是由企業冠名贊助。

關於澄清湖棒球場，我想詢問許副市長的意見，我們是不是能讓在地的企業日月光認養澄清湖棒球場？日月光長期有一筆基金是針對高雄市的社會公益付出，包括學校的 LED 燈汰換，以及高雄市文化局許多的活動上，他都扮演著一個贊助者的角色。未來是不是可以把澄清湖棒球場的冠名權讓日月光來冠名，讓日月光來維護澄清湖棒球場，讓社區的棒球隊或是壘球隊可以用到一流的棒球設施。不是只有職棒才可以來用，職棒球隊既然拋棄了澄清湖棒球場，我們就開放澄清湖棒球場讓大眾來使用，讓更多的市民可以享受到一流的場地，讓更多的市民可以像職棒球員一樣，在澄清湖這麼好的球場盡情揮灑他的

球技，讓他們以及下一代來觀看球賽時，除了有好的棒球場設施以外，也讓他們能親近這個球場。許副市長，這個方向你認為如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許副市長請答復。

**許副市長立明：**

分為兩個部分來講，陳議員非常清楚，市府在去年的確是下了很大的決心把澄清湖棒球場整理好。因為澄清湖棒球場過去都是一些比較片段的整修，整個球場的結構問題一直以來沒有獲得比較好的改善，去年在市長的支持下，澄清湖棒球場整個做根本性的翻新，這也是我們最注重的。職棒畢竟會有一些商業的考量，但是就市府來講，最重要的是把這個球場的基礎環境整理好，整理好之後，在職棒或是城市棒球隊相關的合作上也會同時進行，即使在短期之間造成一些職棒球隊的不方便等等，但是我們還是覺得應該要把這個棒球場的基礎設施整建好，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我完全贊同陳議員講的，當整理好之後，你要委外或是 OT，事實上不一定要職棒球隊，我們也看到太多美國的 NBA 或是 MLB 的球場冠名是讓其他的企業體冠名的。所以在未來的委外來講，陳議員所提的這個方向都是我們可以努力的方向，不一定要跟球團合作，可以去找其他有心的企業體去綜合性的管理維護這個場館，我想這樣的方向應該是可行的。

**陳議員政聞：**

我想不只是日月光，例如在地的產業虹牌油漆，他們長期都有做體育政策的補助，市府團隊可以積極的跟這些在地的產業溝通，這不僅能讓他們的產業達到一個宣傳的效果，同時也讓市府能夠減少維護這方面的開支。

下一個部分要請教教育局長，因為體育處目前是由教育局管轄。我們之前有提過，未來想要儘速成立高雄市體育局，本席跟沈議員英章就這個議題曾經開過公聽會。就這個部分要請教研考會主委，市府兵役局裁撤之後，市府是不是有規劃成立一個體育局或運動局？我們看到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目前都已經相繼成立體育局，台中市為了因應 2019 年東亞青年運動會，他們也即將成立體育局。我們在第 2 屆的議員上任之初，就積極推動成立體育局，但是目前為止還沒有聽到相關的措施及辦法。請教研考會主委，在這個部分，我們內部的作業程度如何？你個人贊不贊成？就目前的規劃請主委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市府非常重視這件事情，上個會期市長也有指示，針對體育局的升級之外，



我們也探討行政法人的可能性，所以就做了一個分工。體育處有規劃將來體育處升級為體育局所需要的經費跟人員，研考會就負責去探討行政法人的可能性，以及它的優劣。現在這個報告由人事處去做綜合的彙整，在明年中會有一個結果出來。

**陳議員政聞：**

所以我們未來的規劃是朝著行政法人而不是我們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不是，他兩個都去做評估。

**陳議員政聞：**

兩個都去做評估，這個評估報告大概會什麼時候出來？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我剛剛講的就是體育處跟研考會分別作行政法人跟體育局的評估，現在由人事處彙整中，到明年。

**陳議員政聞：**

什麼時候？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明年中。

**陳議員政聞：**

明年中？是不是可以加速？讓體育局儘速來成立。畢竟辦過一個世界運動會的城市，沒有體育局是非常可惜，尤其我們要打造一個陽光的城市，我想體育局成立是非常重要的，這一點再請主委加速的督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劉主任委員進興：**

好，我們再努力。

**陳議員政聞：**

我剛剛提到陽光、提到海洋，接下來談談高雄市的海岸線。它長達六十多公里，上次會期的總質詢我特別提到了國民遊艇的概念，市府相關首長也私下跟我討論說這個方向非常好，但是經過了一個會期，我想請問海洋局的局長，興達港荒廢了二、三十年之後，讓它成為有一個二、三艘遊艇的規劃跟停泊的一個區域，是我在上一屆會期特別提到的，不曉得這個部分市府跟中央談得如何？在興達港蛻變成爲一個遊艇觀光、休憩的場所，我們目前做到什麼地步，請局長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海洋局王局長端仁：**

整個興達港規劃的部分，閒置是因為當初在建港是爲了遠洋漁業所使用，後來因爲國際情勢的變化所以沒有進駐，市府這邊原本規劃整個經營的方向就是北休閒、南漁業。最近跟中央的溝通包含整個港區的陸域、水域加起來大概將近三百多公頃，這樣北休閒的漁業到南邊漁業部分的使用，最近也有其他的產業希望進駐到這邊，所以現在跟中央討論整個北部休閒以及南部這個部分，是不是能夠有轉換成產業進駐的可能性，包含造船或是其他產業的部分，這一些我們都跟中央做討論。目前來講興達港本來就有設置相關的遊艇碼頭以及整個讓岸壁碼頭，其實是可以停泊遊艇所使用，是不是能夠再有多一點的企業相關投資來經營，我們會持續跟業者來做招商的動作。

**陳議員政問：**

局長，興達港是花了 70 多億元所打造，可以說是全國最大的碼頭，但是當初所規劃的遠洋漁業，因爲時代的潮流，現在還是以前鎮漁港爲主。所以我想未來朝向觀光、遊憩的這個部分除了請中央多支持以外，海洋局也應該多呈報一些相關的資料向中央做持續的溝通，爭取相關的經費來做開發。

我們的海岸線很長，包括茄苳連接台南、永安、梓官、彌陀到左營，這條藍色公路的發展，市府也相當努力，目前已經規劃了三條路線，分別是真愛碼頭到蚵仔寮漁港、真愛碼頭到彌陀漁港、興達港到安平漁港；這三條航線都各自有特色。到蚵仔寮可以採買現撈的海產，到彌陀可以看虱目魚的故鄉，從興達港到安平是跨縣市的，到台南古城去欣賞古都的美景，立意良善，但是這三條航線目前看起來叫好不叫座，航程走走停停。我們是不是能夠讓它成爲常態性，讓海洋局跟觀光局跨局處合作來行銷北高雄的藍色公路之旅，這個部分請觀光局長簡單說明，這三條航線叫好不叫座的原因是什麼？未來是不是能夠結合，讓更多市民朋友知道，來彌陀可以玩什麼，來蚵仔寮可以買什麼，讓這三條航線可以活絡起來，真正達到海洋城市的目標，請局長簡單做個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觀光局曾局長姿雯：**

這三條航線之所以叫好不叫座，我想有幾個原因，最主要是在周邊遊程的部分還不夠豐富。其實蚵仔寮漁港是全國魅力漁港第一名，但是在蚵仔寮漁港除了在裡面消費以外，整個觀光跟資源的部分都還沒有做一個整理，所以我覺得這是最主要的一個原因，很多人覺得從真愛碼頭出發到蚵仔寮只吃一頓飯就離開，這樣的遊程不夠有吸引力，另外我覺得還有一個重要的原因就是船隻，船隻的速度因爲設計的關係，航行非常的慢，所以它的遊程會拖得很長，而在整個遊程規劃的部分，是不會那麼容易，我想這個都要去改善，必須跟海洋局再

做觀光資源的整理。在 105 年的時候觀光局也做了一些努力，譬如說「台 17 縣戀戀海線漁村文化之旅」，還有「二仁溪漁筏生態體驗文化之旅」，我覺得這個部分都需要一點時間再跟海洋局做討論，來發展這三條藍色公路，尤其在行銷的部分，納入高雄市觀光遊程的規劃。

**陳議員政聞：**

蚵仔寮漁港它的特色是近海漁業；彌陀是虱目魚的故鄉；永安就是石斑魚的故鄉，這三個點是不是可以做結合成為漁鄉深度之旅。我們看到農業局推出的農村一日遊，受到日本背包客及東南亞背包客的喜愛，未來是不是除了農村之旅、農村一日遊之外，我們也有漁村一日遊。局長，漁村一日遊這個部分結合北高雄、梓官、彌陀、永安，讓遊客能夠吃到新鮮澎湃的料理之外，更能做一個深度之旅。譬如民政局張乃千局長曾經到鹽田社區參訪，鹽田社區有一個非常特別的社區彩繪，還有彌陀的南寮潔底社區，還有現在網路很紅的鑽石沙灣，在永安新港。這個部分是可以吸引背包客，以及網路族群來北高雄做一個觀光深度之旅，這個部分再請局長多多著墨。北高雄除了剛剛提到漁產豐富之外，漁村觀光在北高雄還沒有發展成為一定相當的成熟度，剛剛局長也特別提到，蚵仔寮是全國魅力漁港的第一名，透過永安及彌陀的連結，讓更多人除了來北高雄吃海鮮之外，更能做深度之旅，會後請局長以書面給我這整套的規劃以及相關的資料。

接下來我要講所謂的「農 Stay」，這不是之前講的 Long Stay，是農。所謂的「農 Stay」，就是我認為我們在地產業有許多可以學習國外不錯的方向，其實不是只有國外在學習，國內有相當多的城市已經向國外的酒莊之旅做發展。這一次我們可以看到國宴埔桃酒，這是我們在地后里的葡萄經由釀造，讓它變成目前在台灣很有名的葡萄酒。這個葡萄酒是我們在地高雄餐旅大學的陳千浩助理教授所研發，他既然在高雄，我想農業局長可以經常跟他連繫，他是一位專家。是不是因為我們台灣釀酒技術是從葡萄牙的時候就引進進來，直到 2008 年台灣加入 WTO 之後，才結束菸酒公賣的制度，是全世界最後一個還有菸酒公賣制度的國家，所以 2008 年之後許多在地的酒莊，陸陸續續已經都慢慢的成形。

我今天要跟局長探討的是，我們能不能像國外有許多的酒莊文化，讓觀光客能夠 stay 在高雄，在這些我們盛產許多水果的產區，譬如說燕巢有芭樂、有棗子，我們輔導這些在地的酒莊來生產棗子酒、芭樂酒。大樹有鳳梨、有荔枝，當然我們現在有荔枝啤酒，未來可不可以輔導他成立一個酒莊，來釀造鳳梨酒、荔枝酒。還有芋頭酒，這在其他的縣市已經開始都有了，我們的甲仙也是生產芋頭非常有名的產區。農委會曾經有一個調查就是，全台有 12 間通過行

政院農委會輔導評鑑的農村酒莊，它有葡萄酒、梅酒、高粱酒、金棗酒、芋頭酒，這 12 間分別位於苗栗、台中、南投、宜蘭和花蓮；身為農業大縣的高雄市，在酒莊文化部分有沒有相關的規劃？我們做了些什麼？未來在這個部分有沒有什麼新的作為？請局長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其實陳千浩老師也是有來輔導高雄市，我們荔枝精釀的烈酒，得到全世界評比的雙金，那麼梅子酒有獲得金牌獎。第二個我要報告的，我們台灣的農村酒莊，有一點就是受到面積的限制，它最多到 950 平方公尺，而且同一宗土地裡面，它不能超過 40%，所以說…。

**陳議員政聞：**

所以這是政府要去做改善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這一點我先說明一下。所以對農委會來講，我們希望他能放寬條件，但是在這個條件還沒放寬之前，我們高雄市做一件事情，就是把甲仙農會工廠用地的設施用地，變成觀光休閒的農村酒莊，因為工業用地本身就可以釀酒，所以它也是屬於農委會輔導的一個地點，現在已經開始在著手裡面一些釀酒的設備。所以未來生產的梅子酒，還有一些附加價值的產品，都會在這裡呈現。其實整個釀酒的文化或者農村的的文化，不要侷限在一個酒莊，因為每一個都要適地、適度去發展它的特色。譬如說大樹的玉荷包，玉荷包的產量就在那個期間，價格又貴，那要如何發展它的酒。所以我們現在發展的是，怎麼利用玉荷包精釀的酒釀技術，來栽培其他附加價值的產業，包括玉荷包香腸、玉荷包的冰淇淋，這個都是有酒釀的元素在裡面。很感謝陳議員對於農村的酒莊文化的建議，這我們會繼續來做，希望朝向更精緻，而且能夠讓全民接受的程度。那我們…。

**陳議員政聞：**

局長你剛剛講到因為產季的問題，這一點我比較不能認同，就是產季的問題，在行銷的過程如果那一年豐收，產收很好，價格就便宜，有時候就會盛產過量，這個部分就是可以像你剛剛講的做果乾，或是做相關的東西，那釀酒也是其中的一項。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陳議員誤解了，我講的不是產量的問題，我的意思是說，每一個產季時期的東西不一樣，我們知道芭樂是全年性的，那都沒有問題，我的意思是這樣。

**陳議員政聞：**

它釀酒就沒有產季的問題。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但是比方講玉荷包啤酒，今年我們的玉荷包量就很少，所以業者它在生產的玉荷包啤酒，量就不敢出那麼大。這就是我們的限制，不過…。

**陳議員政聞：**

玉荷包只是其中一個例子，像旗山的香蕉，香蕉冰、香蕉酒，香蕉冰現在很多，那香蕉酒我們可以慢慢規劃。我的方向是在酒莊文化之旅，未來新加坡來的遊客、日本來的遊客，整個山城，來到了大樹、燕巢，就可以類似歐洲的酒莊之旅一樣，可以品嚐這些相關的水果酒，讓它成爲一個特色。當然你今天跟我說做成果乾，我也不會反對，這都是可以的，但是怎麼讓它去成爲有特色的、未來可以結合觀光的。我想這你應該是非常有想法的，過去你做的農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這個第一個我們會建議農委會先突破法令的範圍，變成…。

**陳議員政聞：**

別的縣市可以做，我們爲什麼不能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南投信義酒莊它是因爲 921 大地震以後，它是就地合法化；苗栗的大湖酒莊，它也是就地合法化；我們在 88 風災的時候，其實在那時候如果提出甲仙的酒莊，馬上就地合法化，今天就不用在水質水源保護區裡面再做環評，這已經是過去式了，但是未來我們還是努力要發展。

**陳議員政聞：**

宜蘭、花蓮也有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宜蘭、花蓮它是透過特定目的事業變更，變成丁種建築用地。

**陳議員政聞：**

我們也可以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對，因爲他是要看。所以宜蘭、花蓮的酒莊幾乎都是屬於大企業，屬於大的農企，金車也是農企，一樣的道理。

**陳議員政聞：**

所以我的意思是說我們也是可以做，是做得到的，是不是？局長。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必須要廣邀更多志同道合的企業者，願意來投資高雄的一些農村，透過

土地的變更合法化，謝謝。

**陳議員政聞：**

針對我在這個總質詢上面特別提到的，再請教市長，所謂的陽光、海洋，所謂的農 STAY，讓這些來打造一個新高雄。請市長來總結一下這個方向，如何讓大高雄能夠走出另外一條道路？讓高雄未來的，不管是產業、綠能，包括我們的海洋產業以及剛剛提到農業這部分，市長，你的看法及想法。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現在在台南的沙崙地區，中央原本就規劃在那裡就是我們國家未來的綠能園區，它就在我們路竹的旁邊。我跟許立明副市長，很嚴肅也很鄭重地跟林全院長和蔡英文總統說，高雄在綠能的推動上，我們已行之多年也非常努力。我覺得綠能園區，從高雄和台南的陽光狀況來看，應該包括沙崙和路竹，你們對外的宣布也應該要這樣，而且院長他們也同意。所以陳議員今天所提到的，關於未來我們的光電以及綠能產業方面，我們會繼續跟中央爭取。在發展綠能園區上，我覺得應該在南台灣，共同的規劃和努力下一起來做，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是非常的贊成。現在我們高雄有那麼多的國營企業，未來在太陽能光電的部分，我們願意努力跟它們再溝通，只要他們的廠房足以負荷這個重量，我覺得我們都應該要鼓勵。另外，我們的和發產業園區才正開始，我們要會把推動太陽能光板，做為鼓勵業界的一個方向。

另外陳議員特別提到，關於未來農 Stay 和農業的發展等等，包括我們將來對於高雄總廠的地方要怎麼來規劃，因為現在後勁已經搬走，所以這個部分，我們跟中油的溝通應該可以更順利。至於對於後勁地區要如何彌補，以及如何推動將來生態公園，或者那麼大園區的綠能產業等等的方向，我們都會支持。

**陳議員政聞：**

市長，我們特別強調的是，他說要 17 年的改善。

**陳市長菊：**

這個我們不同意，我們會分區，不能讓整個園區都由他們來決定怎樣做；至於我們要如何分區和加速，這是我一再強調的，未來高雄市體育局這個方向，我們也在努力中。陳議員今天提出很多建議，包括我們的遊艇和未來的漁港等等的方向。高雄有 65 公里的海岸線，對於這個藍色公路的安全度以及如何增加觀光的魅力，讓高雄的觀光具有多樣性和豐富的色彩，這方面的規劃，我們都會一併來努力。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陳議員政聞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瑩蓉質詢，時間 45 分鐘。

**林議員瑩蓉：**

大家早安，今天是我瑩蓉議員的總質詢，第一個我要談的是美國總統新當選人川普，他讓全世界對他刮目相看，因為川普是一個很大企業的企業主，這麼大的企業主進入到美國白宮，成為白宮的主人，對美國而言，他是一個非常不一樣的總統，是一個新的面貌，全世界也在看川普要怎麼做。我們發現川普在上任之後，提出一個大減稅的政見，他說要讓企業海外獲利實施一次性的減稅優惠，就是要讓稅從 35% 降到一次性的 10%，這個幅度非常大，而且預定在明年通過立法。因此在吸引跨國企業海外獲利匯回的同時，也讓美金的匯率上漲，所以最近美金的漲勢也非常的快，大概要回到 32 元左右。

川普計畫推出美國史上最大規模的減稅政策，這對全國的減稅有什麼好處呢？它會刺激民間的投資和消費、創造全國的總需求。對美國而言，他們現在首要目標是要追求快速的經濟成長，這幾天新聞也提到，川普特別把美國的開利公司這個大企業留在美國，不然，開利要到墨西哥去了。他也提出一些優惠條件來吸引並留住這個大企業，川普提出的優惠金額不大，大概是 750 萬或 7,500 萬的美金。他們預估如果開利留在美國，可以為美國再創造一千多個的工作機會之外，還會創造 6,500 億的美金留在美國。以全球性來講，美國是大國，為什麼一個新上任的川普會突然喊出減稅政策，這就代表全球的景氣，在目前的循環當中，真的是面臨一個需要大改革的時候。不只是美國，全球各地方都面臨景氣的蕭條，也面臨企業在自己的土地上以及自己的國家內，因為沒有賺錢而資金的外流和嚴重流失的問題。

亞洲新興國家的地區，像我們台灣的股市也會受到美國這樣連動的影響，它的波動非常的大，所以台灣目前景氣也真的不好。光是目前很多的餐廳，包括過去已經經營十年以上的老餐廳一一的打烊關門，因為經營不下去；也包括我們身為民意代表在基層跑所見到的狀況。我曾問過老餐廳的老闆，他們告訴我最近真的不好經營，因為受到很大的影響。這都代表現在的景氣非常不好，所以我覺得減稅對整個經濟來講，是一個很重要的關鍵時刻。我希望政府從中央到地方，都能夠在稅的部分做相對的調整；因為畢竟稅率是要隨著經濟景氣以及整個大環境來做相關的因應。

現在實施減稅很重要的一點，是讓百姓休養生息，百姓這些年來努力打拼，我們的不動產也確實在前幾年創造高峰，但是從去年到今年已經有慢慢下滑的現象，這也代表我們的景氣循環來到一個波段的下跌。所以如果百業蕭條，各方面的事業、企業都面臨到經濟壓力的時候，如果我們的稅仍然節節上漲，我

相信人民的痛苦指數會驟然地升高。今年的地價稅其實漲的幅度非常高，爲什麼全台灣的人都開始關心地價稅漲幅超過 30%，六都都這麼高？每一個角落的民衆、企業主或者各行各業的小老闆，大家都叫苦連天，我想議員出去跑地方行程，一定也聽到非常多的聲音，包括我自己，所以業界都來跟我們講說，議員可以減稅嗎？可以不要再漲稅嗎？不要漲稅、減稅對我們才是好的，但是要怎麼做？我覺得這是需要大政策、大方向。今年地價稅漲這麼高，接下來擔心的是明年的房屋稅，房屋稅還是會漲。我可不可以先問一下財政局長？房屋稅的稅率是根據什麼樣的原則來計算？你認爲明年的房屋稅漲幅大概多少？局長，請說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說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剛剛提到減稅刺激民間的投資、消費，理論上是這樣，實質效果是不一定，我要在這邊先說明一下，真的是不一定，要看各種環境因素，你剛講的，包括景氣、各方面都要思考。你剛剛垂詢到房屋稅明年是不是會漲？我跟林議員說明，我們房屋稅大概第一個就是房屋的現值；第二個就是地段率，你的地段在哪個地方，在繁華的地區或者偏遠的地區有不同的地段率；第三個是稅率，稅率是中央政府訂的。事實上我要跟林議員報告，其實我們高雄市的稅率像我們在研擬的時候，你擁有 3 間房子以上，我們高雄是採最低 1.5%，像桃園、新北市 2.4%，那…。

**林議員瑩蓉：**

你所謂有 3 間房屋是指…？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3 間房屋以上的稅率。

**林議員瑩蓉：**

是指自有房屋？是指自有房屋稅率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自有房屋都是 1.2%。

**林議員瑩蓉：**

自有房屋稅率是 1.2%。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1.2%。

**林議員瑩蓉：**

你所謂 3 棟房屋是指 1.5%…。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3 棟房屋以上，我們是採全國最低的 1.5%，事實上…。

**林議員瑩蓉：**

這個 1.5%跟 1.2%是中央統一標準，對不對？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不是，1.2%是中央的標準，超過 3 間房屋是由地方自己來訂，我們高雄市是我思量因為高雄市經濟各方面的條件，比起北部確實不是很好，所以我們訂的是 1.5%，那我知道新北市 2.4%，台北市 3.6%是訂最高的，我先跟你這樣說明。〔是。〕至於明年，我剛剛講了，房屋現值、地段率還有稅率。稅率，我們已經是採最低的，我們明年預計在 5、6 月間會召開，因為三年要做一次的開會。〔是。〕明年這個不動產評議委員會是由我當主席，包括很多學者專家，還有我們的一些局處，我們會針對林議員所講的，還有我們的景氣各方面會綜合考量，原則上以目前看起來要調漲的幅度也不會太高，會不會調漲真的現在我也不敢跟你講這個，明年那個委員會決定之後就知道。

**林議員瑩蓉：**

局長，我可以問一下嗎？〔是。〕因為你今年的地價稅調漲是根據五大原則，你的房屋稅根據哪些原則？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就是我剛講的，我們這三年來的工程物價，就是我會參考我們工務局的工程物價有沒有調漲？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就是我剛講的景氣、地段率、我們的建設狀況，這個我們都要綜合考量，主要是這兩項。

**林議員瑩蓉：**

你這個原則是中央的原則還是地方的原則？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原則上我們地方…。

**林議員瑩蓉：**

是地方自己的原則嗎？〔對。〕所以不需要遵循中央的要求。〔沒錯。〕中央沒有統一的…。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只有稅率的部分是中央訂的。

**林議員瑩蓉：**

是，所以你剛剛所提到的那個地段，我覺得地段的部分當然如果你是用三年平均值，那去年、前年土地跟房屋的價值比較高。如果用今年的來算，價值是一定比較低，所以我希望不要再像地價稅這樣，因為地價稅，就是把前面漲的

部分拿來變成漲價稅率的標準，所以我覺得地段率，明年你們評議委員會在算的時候，其實要特別考量的是今年跟明年的地段率。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會考慮是三年。

**林議員瑩蓉：**

你考慮三年嗎？〔對。〕那你明年是包括今年跟去年…。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去年、前年。

**林議員瑩蓉：**

前年也要算嗎？〔對。〕如果前年跟去年的話，漲幅就很高，所以這樣其實房屋稅率變成這個部分就會影響到幅度，稅率就會比較高。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都有一些數據可以參考。

**林議員瑩蓉：**

第二個就是說你又提到一個標準是營建成本。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營建工程的成本。

**林議員瑩蓉：**

營建工程的成本嗎？〔對。〕營建工程成本這個部分這三年來幅度有特別的上漲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我們要看這三年來…。

**林議員瑩蓉：**

就你所瞭解的，現在幅度有特別上漲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目前看起來是沒什麼漲。

**林議員瑩蓉：**

沒什麼上漲嗎？〔對。〕所以最重要還是在地段率嗎？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地段率，還有我剛講的，最主要這兩個。

**林議員瑩蓉：**

地段率才會影響最大的波動，所以我才會講，希望房屋稅明年凍漲，房屋稅明年能不能凍漲？當然你的地段率怎麼算就變成很重要的關鍵，一個政策的決定其實不見得是按照法規很硬的方式，因為這個是政策、不是法；法的話，你

一定要按照逐字逐句去遵守，但是政策是有彈性的，所以地段率我覺得你的算法，事實上明年在跟評議委員會討論的時候，我覺得你們在計算方法上能不能做彈性的調整？有沒有辦法？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個我們絕對會列入考慮，還有一項是我還沒有說明的，就是我們市民的租稅負擔能力，我們都會綜合考量，就是可支配所得各方面我們都會綜合考量。

**林議員瑩蓉：**

即使市民的租稅負擔能力…，其實每一年都差不多，但是我講的，為什麼川普他要宣示減稅政策？其實這個宣示的效果，是在抑制經濟的蕭條，有時候政策出來是一種下猛藥也好，或是一帖良方也好，我們不知道。因為經濟考量的層面太多了，那有太多的因素進來去影響整個經濟，但是我覺得喊減稅在某種程度上，是會在經濟上產生一定巨大的效果，因此我認為今年地價稅，已經讓人民的痛苦指數高漲，大家會覺得不要再漲了，應該要減稅的同時，如果明年你又繼續漲，我覺得人民在這個部分真的是會受不了。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都會列入考慮，謝謝你的指教。

**林議員瑩蓉：**

好。局長，我不希望明年所有的議員又在議會裡質詢你們說，房屋稅為什麼又漲那麼多、房屋稅為什麼又漲了讓民衆叫苦連天，好嗎？我希望明年的房屋稅，要嘛幅度要很低，不然我的希望是能夠凍漲，這個政策因為跟中央沒有關係，我們地方可以處理，也讓百姓可以休養生息一下，讓大家在這個地方好謀生，我覺得這個很重要。局長，你請坐。

關於減稅的部分，我可以請陳市長做這個部分的說明嗎？就是說在市政府的立場上整個經濟景氣不佳，市長對減稅這樣的方向，有沒有什麼樣的看法？

**陳市長菊：**

剛剛林議員對於高雄市未來的房屋稅，我想不管是地段的問題、營建成本，或者是未來我們的市民可支配所得有沒有增加等等，至少高雄市政府對明年的房屋稅一定會非常審慎來評估。議員的意見、各方的意見，還有我們會去看整個高雄的景氣，我們當然是希望民進黨執政要能夠有一個比較宏觀的觀點，我想有很多好的意見，在未來我們在討論高雄房屋稅的部分，一定會非常審慎。

**林議員瑩蓉：**

好，謝謝。市長，請坐。第二個，我想要談廢棄物的處理政策，因為其實今年大樓廢棄物的清運上漲 40% 的清運費，為此我們幾位議員也特別關心，也跟環保局、焚化爐業者透過幾次協商，包含消保官也針對公平交易法的部分做

了一些處理，這個風波已經平息，清運業者在垃圾的處理費、清運費，確實重新做相關調整，這個問題同時凸顯出，我們在廢棄物的處理政策上，目前正面對垃圾處理的困境。我問環保局，環保局告訴我焚化爐的問題，目前是最大的。因為焚化爐平均有 16 年的年齡，設備逐漸老舊中，所以焚化操作效率也在逐年降低，尤其底渣的處理費用特別龐大，地方政府的經費也不足。尤其掩埋場的空間，讓底渣沒有地方可去，環保局建議中央能挹注經費以及協調底渣解決，規劃中長程的去化管道。這個部分我想知道目前環保局提出這樣的問題，也告訴我有這些現象，你們現在的進度、努力到什麼狀態？這個部分可以說明一下嗎？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局長請答復。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焚化爐目前老舊部分，現在也在規劃設備更新，希望能提升爐子處理的效率，這是目前正在規劃且在計畫中。另外一個比較大的問題，焚化後底渣的去化情形，焚化爐底渣從民國 95 年開始，整個全國焚化爐幾乎以再利用的方式，進行後面處理。今年發生一些狀況，再利用廠商的去化發生困難。現階段來講，我們先把目前產生的底渣進行暫置，這是第一個方式。

**林議員瑩蓉：**

你們底渣現在暫置在哪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暫置在我們的掩埋場，原先的掩埋場。第二個部分，我們也協調市府相關工務單位、水利單位、地政、民政等等，公共工程上使用處理過後的底渣，不管在法令上、合理上，這些底渣可以用在公共工程，比如說道路的給配料或者水溝。

**林議員瑩蓉：**

局長這個我了解。你的底渣使用在公共工程比例有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來講，我們還在持續進行與工務單位、水利單位，目前使用大概將近 20%。

**林議員瑩蓉：**

所以其實不高，所以其他你說的公共工程單位為什麼不太使用底渣，可能有工程施工上的問題，這個我之前了解過。你的底渣經過再利用，我認為技術要再提升。第二，業界對這個部分也有一些想法，我認為底渣的再利用率如果只有 20%，將來確實還是沒有地方放。這個部分你怎麼提升？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跟議員報告，我剛剛強調這些底渣可以用在相關工程，所以在工務單位、水利單位、民營業者，我們會積極與他們再進行並鼓勵他們使用。

**林議員瑩蓉：**

所以要有一些配套、獎勵，這個比例才能提高。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我們已經協調工務單位，把工程規範裡能規範進去他們的工程。另外這個問題不是只有高雄的問題，而是全國性的問題。

**林議員瑩蓉：**

但是我們要先解決自己高雄市的問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也從公共工程委員會、環保署這邊，要在整個全國工程單位等，進行底渣整個去化的鼓勵、規範的工作。

**林議員瑩蓉：**

因為焚化爐的部分，你說 16 年已經老舊，有辦法更新嗎？〔可以。〕現在逐年更新大概需要多久的時間，才可以全部完成？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初步的…。

**林議員瑩蓉：**

現在有中區、南區。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中區、南區、仁武、岡山。

**林議員瑩蓉：**

仁武、岡山是屬於民營，民營應該不是我們在幫他們更新吧，是他們自行…。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當然是民營業者要更新。但是更新過程的期程裡，會影響高雄市的垃圾處理。所以焚化爐更新期程必須做非常詳細的規劃，一個很重要的原則，不能影響垃圾處理的問題。

**林議員瑩蓉：**

不能影響垃圾處理的量。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所以不可以 4 座同時或者 2 座同時更新等等，造成垃圾處理發生問題，所以要妥善規劃垃圾怎麼來做。當然處理量一定在整個更新時間的過渡期間會降低。

**林議員瑩蓉：**

所以預計多久會完成所有更新？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現在初步看起來，大概需要五年左右。

**林議員瑩蓉：**

五年左右可以完成更新。那五年左右完成更新後，效能可以提高多少？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們目標至少九成。

**林議員瑩蓉：**

提高九成。〔對。〕目前是幾成？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最低可能只有六成多。目前最低看起來平均大概是六成多，有的比較高將近八成。

**林議員瑩蓉：**

所以五年後我們的垃圾量會增還是減？如果以城市發展來講。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以目前發展的方向來講，整個垃圾量應該會減少。

**林議員瑩蓉：**

走向環保的方式。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我提到進焚化爐的廢棄物，應該會減。

**林議員瑩蓉：**

我要問你接下來的問題，你怎麼防止外縣市的垃圾夾帶？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目前的管制，這些清除業、整個機構在清除時，都要進行網路申報，這是第一個，我們可以從網路申報做查核。第二個，從車輛上的 GPS 路線，有沒有跑到不應該去的地方，他申報這個東西假設從岡山來，有沒有跑到其他地方，我們都看得到。

**林議員瑩蓉：**

他的 GPS 跟你們同步嗎？從你的電腦上看得出來？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是，我們都可以看的到他這一部車跑到哪裡？

**林議員瑩蓉：**

就可以看到他的路線。〔是。〕現在清運業者的垃圾車上面都會裝 GPS？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對，這是法令規定。

**林議員瑩蓉：**

法令規定。那家用垃圾的清運管制，現在有什麼新措施？從這個大樓的垃圾…。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議員提的是公寓大廈的嗎？

**林議員瑩蓉：**

對，公寓大廈的。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的管制措施，除了我剛剛講的 GPS 跟申報、加裝行車紀錄器。另外的情形，清運業者要清運某一個公寓大廈廢棄物，我們會進行公寓大廈廢棄物本身的查核，確實交給他多少量，運到焚化爐是不是真的是這些量。所以從合約書上以及 GPS、行車紀錄器、網路申報等等，我們會做後面管制與查核工作。

**林議員瑩蓉：**

我上次有跟你討論過這個問題，所以我希望在查核制度上可以環環相扣，不至於有其他漏洞出來。最後我要問焚化爐的處理費，目前價格怎麼定，到底價格要定在哪裡？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目前我們針對事業廢棄物的進場，進到公營的場是 2,413 元，2,413 元的價格是環保署有定一個事業廢棄物收費標準訂定的準則，所以我們算出來包含土地成本，土地成本占了 385 元，興建的成本 970 元，營運的成本 1,058 元，所以加起來是 2,413 元，完全按照整個成本的部分計算出來的，所以整個焚化爐的處理費是 2,413 元。

**林議員瑩蓉：**

你的 2,413 元民衆會聽不懂，一般事業廢棄物每公噸的處理費是 2,413 元，家用垃圾的部分呢？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家用垃圾後來調降之後變成每公噸 2,050 元，整個收費標準的內容也報到大會這邊過來了。

**林議員瑩蓉：**

局長，這個價格在南區，包括仁武、岡山兩家民營業者，他們都要遵循這個價格嗎？還是他們可以自行調整？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如果清除業者收的是公寓大廈的家戶垃圾，進南區、進仁武或進岡山，全部都是 2,050 元。

**林議員瑩蓉：**

2,050 元這個價格預計要維持幾年的時間？未來會不會再調整？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部分要看未來整個操作營運的成本才能去做評估，目前沒辦法知道到底要持續多久。

**林議員瑩蓉：**

所以目前是定這個價格。〔是。〕如果焚化爐更新以及它的效能提升之後，這個價格有可能再往下調降嗎？

**環境保護局蔡局長孟裕：**

這個要看未來的成本，這裡面包含土地、營運和興建的成本，這些都要放到裡面去，所以要看未來的成本才能確定會不會調降或其他的調整的考量，目前是完全沒有。

**林議員瑩蓉：**

垃圾的清運費，公寓大廈這個部分，所有的民衆和消費者都很關心，我們希望未來不會再面臨這樣的困擾，毫無緣由的突然調整 40%，經過這件事情，讓環保局針的把價格做一個合理公平的評議，希望未來在這個處理費上可以做穩定相關的規定。

再來，我要談長照 2.0 的政策要怎麼落實？這個部分之前我和幾位議員開過公聽會，長照 2.0 這個政策要落實需要有很多的配套，包括照服員和社區的相關配合。到今年 7 月全台灣 65 歲以上的人口超過 300 萬人，全台灣 65 歲以上的人口高達 12%，預計到 2026 年我們會有 450 萬 65 歲以上的銀髮族，他們稱說這個叫超高齡社會，因為我們有 2,300 萬人，其中 450 萬是銀髮族，這個已經邁入超高齡社會，像德國現在已經進入超高齡社會了。

未來長照這個政策一定會適用在很多家庭，我們要讓長照能夠真的落實其實要運用科技，為什麼我要提到科技？現在是機器人的時代，很多企業主像鴻海郭台銘，包括他在大陸的富士康，他們現在都大量運用機器人去取代很多密集的勞力，所以他在這個部分節省很多的成本，同時它的效能是提升的，機器人的時代來臨之後，我們真的要好好的善用機器人。

在長照的部分，依照日本的經驗，日本走得比我們還要快，他們用機器人來處理長照的某些工作，比方說老人家可能長期癱瘓在床上，他必須要翻身，在台灣都是由照服員或看護負責幫老人家翻身、幫他洗澡，翻身需要足夠的體力，如果不小心你可能會閃到腰或扭到手，所以很多人不願意做這樣的工作。



可是如果你透過高精密的機器人或機械手臂，可能可以很輕鬆的幫老人家翻身，負責幫他洗澡的照服員可能在處理上會變得比較輕鬆，體力上也不用很大的耗損。日本這個經驗目前推廣得很好，所以年輕人願意進來，如果你叫一個年輕人去照顧一個老人家，照顧一星期之後，他會覺得人生沒有什麼意義，對他而言是沒有吸引力的。年輕人如果不願意投入長照這一塊，如果你靠的都是中老年人或中年失業的婦女，這樣的照顧體系對長照而言不是一個好現象。

所以要引進科技，讓科技來幫忙長照其實非常重要，日本在長照體系裡頭，有建置一個很完善的軟體，你把患者或照顧者他的整個身心狀況，包括血壓、心跳等等，都記錄在這個軟體裡面，透過軟體傳輸，它就會直接到醫護人員的電腦，醫護人員就可以根據這些本來平常一定要到被照顧者那邊做的例行性工作，不必親自跑到那裡，而是透過電腦終端就可以去判讀這個被照顧者現在的身體狀況如何，有沒有需要調整他的用藥，或者有沒有需要調整他的照顧方式，在某個程度上其實減省了大量醫護人員，也減省大量醫護人員來回奔波的時間。

整個電腦科技的進步，讓長照在這個區塊可以做很大的發揮，你可以訓練年輕人好好的運用科技，現在的年輕人和上了年紀的人來講，在電腦資訊的程度及技術能力上有很大的差別，他們在這方面是很強。所以你讓年輕人用科技的方式，熟悉電腦的操作，包括機器人和機械手臂等等的操作，我相信他們願意投入長照這一塊的興趣會大增，因為他們對電腦的興趣、對科技的了解，所以他在運用分析上，可以對被照顧者做出很好的績效，我覺得這讓年輕人引發更多的興趣和更多的動力共同來投入長照這一塊，未來我們應該朝這個方向。上次我們開公聽會，也有日本的業者提供相關的意見給我們，未來我相信市府和議會也許我們可以去日本考察相關科技運用在長照相關的部分。請社會局姚局長就這個部分做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這幾年我們在實務界，衛福部現在也鼓勵我們要善用各式各樣新的科技輔具，今年度衛福部的政策推動白皮書裡面也有特別強調科技輔具相關的運用，甚至智慧科技的相關運用，尤其是機構內的，甚至居家的部分，它有一些遠端的科技運用部分，有一些因為照顧人力非常的短缺，也不希望造成照顧人力的辛苦，所以包括移位和翻身的部分，在一些需要施力的部分，照顧人力他是可以操作相關的機器，甚至洗澡或復健等等，很多需要施力的部分，只要適當的運用科技輔具的一些操作，其實可以減少照顧人力的職業傷害…。

**林議員瑩蓉：**

替用的部分。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對，甚至在家中，如果家人有學習可以運用的話，長輩也可以在家裡面獲得很好的照顧，像翻身、拍痰，這一類有工具在幫忙的話，他的頻率就會比較高，所以他得褥瘡的機會就會比較小，所以已經有努力在運用，只是這個畢竟有成本的投資，因此不是所以照顧機構都有，而且有些照顧機構要增添這一類器具時，它的成本增加，有時候就會反應在收費的部分。

**林議員瑩蓉：**

所以未來政府在這個部分可能要投入比較多。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所以我們現在也會希望來做，因為考察很多不同的國家，像日本及有一些歐美國家，他們這個都已經運用非常多年了，但是這個部分台灣已經有在走了，只是運用還沒有很普遍。如果這樣的設施、設備，不用全部都用進口的，有些台灣自己的廠商可以研發來做。

**林議員瑩蓉：**

台灣自製。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成本降低的話，未來需求擴大時，這個市場其實也是很大的，這個方向大家都沒有在關注，也有在推動。

**林議員瑩蓉：**

對，因為上次我們社政小組去考察日照中心，局長也特別提到，有一些產品在長照過去是被使用，但它是外銷國外的，其實是台灣製造，所以台灣製造在這方面有很大的能力和商機，所以未來我們還是要朝這個方向去尋找自己在地生產的商品。

**社會局姚局長雨靜：**

是，我們其實每一年都有在做輔具展，大型、小型、全國的，甚至去國外參加大型輔具展覽，不外乎就是要了解廠商之間現在最新的一些動態，有什麼辦法可以讓成本降低，因為現在需求的人不一定是身心障礙者，有很多長輩也都需要，這個市場是越來越擴大，所以希望未來真的成本可以降低。

**林議員瑩蓉：**

謝謝局長，在輔具部分，包括機械的部分，這個真的越來越重要。

接下來我要談的是左營高鐵站門面，我拍的這一張照片，是翠華路左營高鐵站經過一些相關的改造之後目前的狀態。說真的，周邊的民眾都向我反映說，

這個做得不夠漂亮，門面不夠氣派，然後也不是很吸引人，確實上面光禿禿的，樹其實稀稀落落的，寫左營高鐵站的字，有人說它很像學校圍牆的字。我之前也質詢過，左營高鐵站門面其實是很重要，因為來自各地的遊客，還有來自國外的觀光客都在高鐵終點站下車，如果他走出來看到我們的門面是這樣子，其實會給人家的感覺是不太有代表性，所以我之前質詢的時候，我舉過這樣地標型的一個建築，像這個也是，這個都屬於在台灣已經有在做的。這個是星巴克，上一次在部門小組質詢時，我也有提到，星巴克在他們的店面創意上發揮得很好，所以我有時候在想，我們要不要引進像星巴克這樣的廠商，去美化我們的門面來達到雙重的效果，所以你看剛剛的高鐵左營站，如果你把這裡出租給星巴克，讓它開發成一個大的咖啡店，搞不好這個門面就非常漂亮，是不是有可能？這個請工務局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局長答復。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在景觀上，大家的看法可能不同，而且這個地點大家都知道是半屏山的延伸，它都是咾咕石。

**林議員瑩蓉：**

對，是半屏山的延伸。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所以當初在設計的時候，我們就想把在地咾咕石留下來，當然也有人說全部把它剷除掉，我們認為很不適當。

**林議員瑩蓉：**

我現在談的不是坡度，我現在談的是，上面光禿禿的，只看到一些黃土。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綠 2 的部分，公園也剛開闢不久，你說樹木要多高大，那是不大可能。

**林議員瑩蓉：**

問題是你們可以種大棵一點的樹木，可是你們卻種這麼小棵的樹。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其實你不要看現在這樣子，它的米幹徑都有 10 公分，議員，如果你再上去看一次，同時量它的米幹徑，所謂米幹徑，就是從下面往上量 1 米的直徑，都有 8 公分到 10 公分左右。

**林議員瑩蓉：**

局長，有時候不能太堅持己見，真的周邊的民衆都在反映，這個門面真的還要再改善。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你要想到綠 2 後面還有很大片的土地，這塊土地的發揮會更大，所以是整體來考量，不是堅持不堅持，而是大家的看法有所不同。

**林議員瑩蓉：**

所以局長是不想改善嗎？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目前是不想改善。

**林議員瑩蓉：**

這個態度讓我覺得很難接受，市長，如果局長這樣回答的話，地方建設就不要做了，是不是？市長，局長這樣的答復，讓我很失望，請市長答復。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請市長答復。

**陳市長菊：**

有關高鐵左營站，站在公務團隊的立場，是爲了保持當時咾咕石部分，但是周圍要怎樣更加美化，我願意和工務團隊就這個部分再溝通。我認爲除了保留原來咾咕石半屏山的延伸，保持它的歷史、地理及它的特性，在四周包括樹木的部分，因爲我們經歷兩次大颱風的侵襲，所以許多樹木倒塌受損很嚴重，至於如何在周圍施做，讓高鐵左營站能夠更加美化壯觀，對於觀光客來左營的印象能夠改觀，我們願意再和工務團隊就這個部分整體來討論。如果在靠近山坡的地方能種很多馬纓丹的話，這個部分給人的感覺也會不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願意和養工處研議，大家的目標都是希望高鐵左營站能夠更吸引人，也更有魅力。

**林議員瑩蓉：**

對，能夠更好。

**陳市長菊：**

這個部分我會和工務團隊再來溝通，如果能夠更好，旁邊有若干空間我們整體來規劃，我們願意來努力，好嗎？

**林議員瑩蓉：**

好。

**陳市長菊：**

謝謝。

**林議員瑩蓉：**

市長，我覺得歷史、地理、文化的銜接是有必要，因爲這個地方確實有它的人文，也確實和半屏山有一些銜接上的故事，但是現在所看到的畫面，它就是

光禿禿。

**陳市長菊：**

就是比較不漂亮，沒有美感。

**林議員瑩蓉：**

就是沒有展現它該有的內涵。

**陳市長菊：**

對，這個包括不要讓人家覺得像學校的圍牆，這個部分都可以來討論，讓它更有創意美化，在啫咕石的部分，也要讓人家覺得它是很珍貴的地理條件，這個部分我就整體和工務團隊再來討論，好嗎？

**林議員瑩蓉：**

好，請市長再做進一步的處理，謝謝。

**陳市長菊：**

好。

**林議員瑩蓉：**

局長，你這樣的回答實在讓我很失望，你有很多事情，我都有儘量協助幫忙你，但是我知道這個東西在一開始你們的規劃設計，你們有你們的理念和想法，但是做出來之後，當它和民衆的認知會有落差時，做民意代表本來就是要反映這個意見，讓你清楚知道，你也應該要聽取意見去尋求進一步的可能性，我覺得市長的答復比你好很多。如果你做的能夠和市長這樣的一個答復，我相信大家都會非常支持工務局，你這樣的答復其實讓我很失望，我是很支持和協助你很多方面的，你很清楚。

**主席（蔡副議長昌達）：**

謝謝林議員瑩蓉質詢完畢，休息 10 分鐘。

**主席（康議長裕成）：**

這一節總質詢由蔡議員金晏質詢，時間 45 分鐘。

**蔡議員金晏：**

看我的投影片封面，昨天和前天我們在高雄市各大市場呼應前環保署兩位署長進行連署反對核災食品。除此之外我們也要跟市長講，爲了市民的健康，黨團也提案在高雄市的食品安全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做 12-1 條的增列。其實大家比較有疑慮的，我們可以看右邊那張圖，那是在 311 核災的時候一些被害地區，尤其紅色、黑色的地方是最嚴重的，包括這次中央政府打算開放福島以外的另外 4 個縣市，包括黑色下面的枋木、右邊的茨城、最右下角的千葉，還有群馬。

其實在其他縣市，在這次的福島核災所測出來相關的輻射量，紅色地方都是

相對嚴重的。所以爲了維護市民吃的安全，我想不管中央怎麼樣，國民黨團或議會也會朝這個方向來禁止相關核災食品的流通。

這個問題當然相對嚴肅，吃飯時間先談一下輕鬆一點的議題。市長在過去兩次，奧運算是體育項目裡面一個非常頂級重要的賽事，不管是 2012 年，我印象中市長半夜也到台泥旁邊的莊智淵桌球館關心四強還是八強賽的莊選手；包括上星期市長也去向榮登羽球球后的戴資穎賀喜，她那個當然不是一場賽事而已，她一年下來累積的成績是球后全世界第一的，市長也去向這位高雄的孩子恭喜。我想這樣也表示市長關心我們的體育運動，我聽說民政局張局長有在打壘球，你覺得運動賽事和我們的生活有什麼關係？請張局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民政局張局長乃千：**

運動可以強健身心，然後可以促進健康。

**蔡議員金晏：**

謝謝，這是最基本的，我想多數人會講這個。但是比較可惜的是，其實這跟台灣本身的市場有關係，在職業運動上我們有中華職棒、超級籃球聯賽 SBL。我們來看看，左上角是義大犀牛在今年封王，不過在他封王的背後，其實義大不玩了。很可惜，義大本來是在高雄全主場，和澄清湖棒球場這邊不知道有什麼問題，說起來都是長篇大論我就不說了，不過這個真的激勵人心，雖然義大決定不玩了，但他們的球員盡心盡力拿出最好的表現，在今年的總冠軍賽上，本來先輸兄弟兩場，到後來逆轉勝了 4 場，在第 6 場拿下總冠軍很不簡單。未來有了富邦，隊名會變得如何現在都還不確定，也許就到北部去了。

高雄錯失了兩次機會，包括 La New，現在叫 Lamigo 桃猿，還有義大犀牛。職業運動激勵人心、凝聚地方的團結力。我們先談王建民選手，在座如果對棒球有興趣的人，應該非常清楚 2005 年王建民就升上大聯盟，他當時就表現不錯，不過沒有打完整季。2006、2007 年都在洋基隊拿下 19 勝，我當時在唸書整晚都不睡，一大早 7 點起床看實況轉播，看那個心情都很好。我記得那時候各大媒體全版面報導，我想他們的奮勇表現就是激勵人心的所在。

我們看看相對發展比較歷史長久且穩定的，右上角是波士頓紅襪的投手柯特·席林也退休了，我們的王建民的照片我放那麼大張，柯特·席林小張一點。這張照片是 2004 年紅襪打破了貝比魯斯的魔咒，10 個 86，拿下世界大賽冠軍。這是美聯的冠軍戰，第 6 場跟洋基打，你看他的腳都流血了，他投完贏了這一場，才去打世界大賽的。下面這張是今年芝加哥小熊隊，這也經歷了 108 年才重返美國的世界大賽冠軍，所以有人叫他們光緒熊，因爲上一次拿冠軍是清朝

的時候了。這是他們的遊行，預估有幾百萬人參加，這對整個城市的向心力、凝聚力都帶來非常正面的影響。甚至我想像這些體育賽事如果能在高雄蓬勃發展的話，茶餘飯後不是祇有政治話題可以談，多談一些正面的話題我想也是很好的。

包括我剛剛講的奧運比賽，莊智淵選手、戴資穎選手、許淑淨選手，都是高雄市有名的選手，有舉重、羽球及桌球高手等等。所以體育在生活中扮演非常正面的角色，讓我們可以把不愉快的事情忘掉，只關注賽事。我很愛看足球，因為在 1998 年我剛好看到歐洲冠軍盃的曼聯隊敗了慕尼黑，那場是怎麼樣呢？敗了慕尼黑是 1 比 0，從頭領先到延長賽，曼聯才靠延長賽進球拿下冠軍，我從那次以後開始愛上足球，那種對我們的激勵，這些運動選手的表現其實可以帶來很大的幫助。

我們回過頭來看看高雄市，這是我到國民運動網站抓下來的，左邊這張圖是高雄市有相關的體育場館。職業運動是一件事，如何生活化到像剛剛局長講的，運動可以讓我們身心健康，深化到每個人的運動，左邊是場館，但是點進去看看有很多都是在學校裡面的場館。這些學校的場館有些有開放；但有些是寫沒有對外開放的，這些都是公開資訊都可以去查的。我們再看右邊，過去幾年中央政府也補助地方做國民運動中心，這裡是台北市的國民運動中心，列到第 12，新北市呢？第 13 是新北市，上面 1 到 13 是地方政府自行去籌措經費的。下面這個是中央有補助的，新北市有幾間？6、7...，有 8 間國民運動中心，新竹、彰化、屏東各 1 間，高雄有沒有？向市長報告，高雄現在沒有一座國民運動中心。那些國民運動中心是大規模的，裡面是複合式的，可以打羽球、打桌球，我還滿希望高雄有一座國民運動中心的。我最近開始有在打球，如果有時間會去打球，當然，大家都知道民意代表跑行程很忙，但是我還是會撥個時間去打球，其實相對遇到很多人都在談這個，說哪裡有國民運動中心，但是我們沒有。是不是請教育局長答復一下爲什麼？我們當初是不是有去爭取呢？還是在爭取上和中央有什麼樣的落差？還是怎麼樣？是不是請局長答復，爲什麼高雄現在就是沒有這樣一個國民運動中心？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蔡議員對這個議題也相當關心，最早我們在 102 年以前是有苓雅和小港兩個國民運動中心在進行規劃，後來因爲縣市合併，所以做了調整。目前高雄大概是全國最有條件發展成運動園區的一個城市。你看其他城市不管是新北還是台北等等，他們大致上沒有很大的綠地公園，幅員比較狹小，所以是往立體化的

發展國民運動中心。高雄現在走的方向是屬於運動園區，第一個正在改造的就是大鳳山的運動園區，將來接下來要做的是楠梓的運動園區，還有鳳山運動園區、中正運動園區，都會進入我們的規劃之中，所以方向不太一樣。以中央來說全國一共有 32 座，但是它這個計畫到 106 年經費執行完畢就停止了。

**蔡議員金晏：**

局長說得沒有錯，我上網查資料，高雄推展的方式的確和其他縣市不太一樣。不過有些運動就是要在室內啊！外面太陽那麼大，下午 2、3 點去打籃球，如果沒有可以遮風避雨、可以遮擋日曬的地方，誰要去打？桌球可以在戶外打嗎？羽毛球等其實都有限制。戶外有它的限制，當然戶外也有好處，也不是說我們的方向完全不對或怎樣，但是這樣的運動中心，我想我們可以去看。它除了興建的時候要經費以外，就我所了解，它後續的維護、營運，基本上都可以做到打平，不需要政府做太多，因為他們很多都是做 OT 的方式，委外經營。所以像這樣的公共建設，我覺得會比…，不是說其他不好，但是對於政府的財政負擔，這樣的公共建設是可以考慮去做的。我也希望教育局，除了剛才你們說的，大家除了有戶外的，像這樣的國民運動中心，我個人認為還是有需要的。

不過再回過頭來，這個很可惜，應該是今年 6、7 月，體育處長應該有到場，我印象中體育處有舉辦一個說明會，說要拆鹽埕活動中心，當然現場有一些團體都持反對意見，因為他們都在那裡打球。市長，我向你報告，戴資穎他爸爸也帶她在這裡打球，她小的時候都在這裡打球，我不是很確定，不過我問打羽毛球的朋友，他們說她其實常常跟男生對手在練球。我是不是來請問，其實鹽埕活動中心有一個特殊的意義在，我不知道教育局長知不知道，局長，你知道它是什麼時候啓用的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在民國 63 年。

**蔡議員金晏：**

你知道民國 63 年那時候是怎麼樣嗎？

**教育局范局長巽綠：**

真的不知道。

**蔡議員金晏：**

民國 63 年啓用的，我們現在叫做全運會，全運會以前叫做區運會，區運會以前叫做台灣省運動會。民國 63 年，也就是 1974 年 10 月，那是高雄主辦第 1 屆區運會的場館，它具有歷史的意義在，只是這個歷史意義看大家怎麼看。當然，我想教育局也是用心，因為經過結構評估，它確實是屬於危險建築。不過很可惜我們知道的訊息是拆掉之後就沒有辦法回復了，當然有很多原因，因



為災情也好，因為土地使用的限制也好，其實對於土地使用，我想這些都是市府可以做主的。我們當然很希望這樣的一個…，坦白講，鹽埕活動中心拆掉以後，在市區可以找到像這樣的場館都是在學校裡面。我不知道市長知不知道這些團體要去打球，他們是每天打，但是學校在上課時間有學生安全要兼顧，有時候變成是沒有辦法每天打，其實這也限縮了這樣的運動風潮。

所以我有兩點具體建議，是不是請市長可以答復一下？第一個，剛才說職業運動，職業運動帶給人心有激勵的效果，也感謝市長，我們高雄現在有一個職業籃球隊，不是超級籃球聯賽的球隊，聽說市長有去擔任它的榮譽領隊，它叫做聖徒隊，也就是他們選擇在高雄落腳。未來只要在合乎法令的狀況下，市府是不是可以來協助他們？只要合乎法令，讓更多高雄人能夠來參與，畢竟職棒要再擴增球隊短時間內可能也有困難。它在別的縣市設主場要再叫它回來也有困難。現在就有一個現成職業籃球隊要在高雄落腳，11月27日在雄中跟香港隊打第一場。現在台灣只有高雄市聖徒隊，台灣只有一隊，其他職業籃球隊都在其他國家，所以它要打客場就要到國外去打，都在東南亞打，到1月初才會再回來台灣打。

所以只要在合法的情況下能夠鼓勵更多市民去參與這樣一個職業運動，這對城市的凝聚力也好、城市的認同感也好、對整個城市人心的激勵向上也好，都有很大的幫助，是不是請市長可以答復？另外，是不是可以許給我們一個國民運動中心？它跟教育局目前所推的運動園區是有那麼一點不一樣的。其實運動有很多種，有的當然適合在戶外，不過有的真的適合在室內，像這樣的一個計畫，我不知道市長有什麼想法？請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說明。

**陳市長菊：**

高雄市在2009年舉辦世界運動會時，整理了大高雄地區很多運動場的場地和場館。世運主場館有最標準的場地，包括巨蛋也非常適合打職業籃球賽的，諸此等等。當時對於國民運動中心的設定，它基本上就是一定要收費、一定要付費。因為台北市、新北市和高雄市所有的環境、空間非常不同，當時市政府的內部做了很多評估。高雄市有很多空間，高雄市不斷開闢很多市民運動場地，所以當時是說國民運動中心一定要收費，而一定要收費對於高雄鄉親來說大家比較不習慣，但是這個部分我們當然也是有評估。現在高雄有很多運動場域也有室內的，我們是不是也用國民運動中心的方式、用BOT或用讓外界經營方式等等，是不是有些時候收費以及市民的接受度等等，這都是我們要考量的。但是當時的國民運動中心，我們認為如果要把國民運動中心設在中正體育

運動中心那邊，不如移到鳳山，因為縣市合併後它們地理上距離太近，移到鳳山感覺比較好。後來體育署表示國民運動中心只有在台北市和新北市，尤其在台北市每一區的國民運動中心，是因為他們沒有空間以及場地可以讓市民自由的活動，所以有這樣的差異性。如同蔡議員所提，很多室內的運動場所大多都在學校裡，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教育局討論，如果有若干的場域設備非常齊全，在不影響學生使用和上課的情形下，能不能盡可能的開放。像現在高雄市所有的圖書館，我們都是開放社區使用，要求所有的圖書館一定要下到一樓，就是要讓大家方便使用。這樣的概念，我們願意跟教育局討論。

另外一個部分就是我們願意跟中央說，對於這樣的國民運動中心，其實在都會區會有需求，然而北高兩市都會區也不太一樣，他們能不能規劃大型的運動園區內有類似小型的，適合室內運動的部分，就這個部分我們向中央爭取，請他們大力支持我們。例如聖徒隊在高雄成立，蔡議員也有去，我也有去，我們都是持鼓勵的態度。如果高雄市在整個亞洲職籃有傑出的表現，這也是高雄的光榮，就這個部分，高雄市政府願意大力來協助。

#### **蔡議員金晏：**

市長對於這樣的建議是正面的回應。不過，我還是要跟市長再報告一下。其實學校相關的場館還是屬於付費制，當然使用操場是不收費，但是如果要打籃球就要收費，例如我在雄中打籃球就要付費，如果不收費就無法管理，大家會爭相去打球。打羽球也要收費，例如四海一家的左營活動中心也是要收費的。所以其實就我所知，從事這些運動的人也會集資一起來做這樣的場地付費。所以市長應該不需要太擔心室內場地付費的問題，那個自然能夠化解。也希望教育局和市府可以持續努力，不僅僅是現在在推廣相關的戶外運動園區，也許像市長講的不用像國民運動中心這麼大的場地，但我覺得高雄市是有其必要性的。我覺得這是幾個議題裡面相對輕鬆的。

我想過去幾年，不管是中央政府或是地方政府都認為居住正義的問題非常重要，所以對於如何抑制全台灣的房市交易以及房市價格去做了一些相關的政策，譬如說我們最常聽到的房地合一等等，乃至於最近各縣市調漲公告地價，為了讓公告地價能符合實際的交易行情，但是公告地價調漲之後也產生了滿多的問題。我們來看看到底這些政策對於房價有沒有抑制的效果。上面這張圖是高雄市的住宅價格指數，它的基準點是民國 102 年，把它當 100 的話，PPT 的字比較小，這應該是 104 年第幾季，每一個就是一季。從 102 年到現在還是持續漲，漲到 102 年，多了大約一成至兩成。我們看到政策執行以後對於房價的下跌影響還是相當有限。我們當然希望每個人都能住得起房子，但是我個人會覺得印象中以前跟市政府的長官閒聊的時候，我也曾脫口而出公告地價是否應

該要符合實際的交易價格才會比較好。我也曾經脫口而說出這樣的想法，因為當時我們討論到我們財政拮据，要開源節流，我也認同開源節流，但是如果開源節流影響到市民的生活，這就必須要非常審慎的評估。房價的抑制效果是有，但是看起來是有限的。

然而對於房市的交易量，這是六都在 2016 年 9 月房屋移動的統計，這是地政局的資料，各地的地政局都有提供這樣的資料給一些房地產的研究中心去做研究。2016 年 9 月跟去年同期，交易量年減 8.3%；2016 年 2 月的數據更誇張，跟 2015 年 2 月比較，少了 36.2%。當然也有漲的，不是每一個月都減少，但是通常都是呈現大幅減少，這就表示房市萎縮。先請教地政局黃局長，就這樣的資料不知道我講得對不對？你是不是有你的看法，房地合一打房的政策出來之後，對於房價以及房市交易量的影響是怎麼樣？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剛剛有提到量的部分在今年的 2 月有萎縮，因為去年的年底大家趕在房地合一稅制執行之前所以會有大量的移轉數量，2 月剛好也碰到農曆過年，所以量會比較少。總體來講，去年和今年同期，也就是到 9 月為止，買賣的案件的確有減少的趨勢。但是價不一定會跌，主要是因為有些建商的利率不是那麼高，他大概還可以忍受，還可以把價格維持在那個地方。基本上整個量微幅下滑是實情的狀況。

**蔡議員金晏：**

請教財政局簡局長，交易量的減少對於你們預估要收的稅，房屋交易就有土增稅和契稅，會不會有影響？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交易量減少事實上我們的契稅會跟著減少。不過今年土增稅並沒有減少，因為有一些特殊的案子出來，所以今年的土增稅收得還不錯。

**蔡議員金晏：**

有特殊的案子。我想提這樣的數據，居住正義我們一定要顧及，但是政策出來了，房價就像黃局長講的沒有跌很多，但是交易量影響到了。因為現在進出口也都不好，所以如果我們想要景氣好轉，我們的內需市場就要好，而房地產是內需市場的一個指標，其實是不是對整體的經濟有影響這都必須要再看。

我們再看看有沒有影響到政府的稅收。土增稅，104 年決算是 78.4 億，105

年預算就少了將近 8 億，是 69.3 億。我不知道剛才局長是說達標還是超過很多。明年是編列 70.2 億，這個現在在議會審議，如果以 104 決算和 106 預算來比較是少了 8 億。

在地價稅的部分，104 年決算 94.8 億；105 年預算 99.5 億；106 年預算多了 30 億，這個就是這次我們調漲公告地價所多出來的稅收。如果就開源節流而言，好像是一件好事，我們也常常跟市府討論開源節流。我想開源節流影響到，我合理懷疑會不會全台各縣，我剛剛講房市萎縮這個不是高雄市是全台灣的，甚至我相信台北市新北市比我們還要嚴重，他勢必土增稅會減少。我們看到 104 年決算跟 106 年預算少了 8 億，我懷疑透過這樣去維持歲入規模，我不知道是不是有這樣的用意，這是我個人合理懷疑。維持歲入規模也 OK，但是到底怎麼樣維持，稅制要怎麼改革，持有稅這樣合不合理，其實這些稅法的東西我不熟，說這個題目說實在是比較棘手。我合理懷疑我們是這樣而且是全台下去做這些事情。中央、地方這樣到底好不好？人民的生活是怎樣？

我們來看一個表格，這是平均每戶所支配所得，幫我們主計處宣導一下，今年開始調查，幫你宣導一下。我們就看 104 年就好，其實每一年都微幅增加，平均每戶可支配所得 96 萬 4,895，這是全台的一個數據。高雄市是 94 萬 6,918。我們的平均跟全國的平均看起來沒有差太多。他把每戶做 5 等分，也就是說每戶可以支出的比較少的 20%，他平均支出的所得是多少？到第二個 20%、40%到 60%到 80%到 100%。我相信在場包括我自己，我們可能都在右邊這裡，這一年每戶可以支配的所得是 113 萬，很快的落下來，其實在前 50%，一年 32 萬可以花而已。這裡一年 58 萬，等於說全高雄市將近 107 萬戶的人家，還有 50%一年可以花的錢大概 60 萬，越來越少其實那個狀況都不好，而且這些錢有些是政府所謂的移轉收入，就是補助的。

我們看公告地價這些比較低的他也許沒有房子，但是他跟人家租房子，房租會漲，我相信會漲，你如果是房東你應該會漲，因為你的成本增加，像這些問題。其實還有很多地價稅的個案，有些繼承下來的土地很大一筆。他們那種繼承有些是農地或是重劃過的土地，那些土地很大，他可能只有土地沒有錢，其實在新聞上看到很多這樣的案例，你叫他一下拿出幾十萬、幾萬塊的地價稅，其實很難去繳。即便我們有提出可以暫緩可以分期勢必還是要繳，這會不會演變說這些土地很快就賣掉了，這樣好嗎？除了地價稅以外，去年高雄市污水處理費、垃圾處理費現在是焚化爐處理，你自己在家倒垃圾其實是沒有影響，不過如果是大樓…。這也是議會很多同仁在講的，大樓委託人家清運的那個都要漲。甚至有一些店家，旗津的海產街的垃圾跟清潔隊的時間沒有辦法配合，他們都要委外清運，其實相對這些成本都增加。

我剛剛講我們的內需市場，除了政府的公共建設、房地產以外，消費市場如

果因為政策增加人民的負擔，當然我們講使用者付費，這個合理，這個 OK。這個負擔去影響到消費市場，在現在這樣的景氣之下，很多人都在講現在是不是提高公告地價、地價稅的時機點，因為現在真的是景氣不好，這個可以問的。我們去大樓開會，大樓吵架爲了什麼？過去幾年我們在講勞基法，保全的薪水要漲，一坪多 5 元、10 元而已，雙方吵架。政府不要說做這些事，我們的一些政策卻提高了人民的負擔，這樣真的好嗎？我們應該讓民衆活得快樂一點，大家都富裕一點，不要壓得這樣。

地價稅我們黨團也跟局長討論過，其他的也都被中央退回來。在相關可以協助不管是補救的措施也好，應該有更多彈性，不要因為這些…，我們當然希望這個動作可以停止、是不是可以慢一點，因為時間有限，等一下是不是可以請市長一併答復，不要去影響到市民的生活這麼多。景氣不好，錢交給政府做的事情還不一定對生活有相對的提升，影響到消費市場其實對景氣是不好的。

核災食品不管邊境管制，中央政府說要在高雄關、什麼關增加人。其實這些食品的檢測是送到原能會去檢測。原能會有多少人？目前才 13 人，要負責全台灣，台灣輸入日本的食物其實是大量的，這個在排名都看的出來。香港、中國、台灣、南韓這些都是主要日本的一些輸出國。我們邊境管制的力量，所以才希望提出這樣的自治條例，其實大家對這個都沒有信心。這個是琉球大學的矢崎教授，他也講到對輻射的標準是根據外部的曝射，他的研究講到我們食物吃下去，內部曝射跟外部曝射是有差別的。日本本身都還有疑慮，不是每一個都敢吃。所以你說要科學我們可以講科學，但是有些東西講科學像這個就是科學，有些東西不是科學的，像去年的改標事件，也有其他人拿出台灣買的福島的酒，福島的酒用福島的水做，我本來希望上網去查可以查出中央政府針對這個事件有什麼看法，也找不到回復。這一支日本福島的酒是用這種水做的，其實水是不能…，中央政府現在要開放福島以外四個區的食物，水還是不行。但是酒是水做的，在台灣還是買的到。包括上禮拜新聞，一些團購網站有管制。從現況來看我們都已經管制，這些食物還是透過各種不同的方式在台灣流通，也許量沒有那麼大但還是滿可怕的，包括我們的檢驗力量。我們希望在這些東西都還沒有一個明確的答案的時候，至少高雄市可以做這樣的把關，讓高雄市民免於這些恐懼。昨天在各大市場連署我也有到現場，很多人是有同感的。不過很多東西還沒釐清之前開放對我們都不好。

最後一個議題請市長一併答復。再過 5 天就是國際人權日，左邊這張圖是台北的大稻埕，這個叫做阿嬤家，和平與女性紀念館就是要紀念慰安婦的事件，預計在國際人權日這一天開幕。陳市長在人權這一塊相當重視，因為你本身就主張人權，所以也受到南韓的邀請到那邊去演說，這是光州人權演說，去年的事情。我印象中那時候市長好像有說總質詢的時間，但是因為公務的要求，我

不知道你好幾年沒去，人家邀請你好幾年都沒去，後來你去年去了。我想你對人權相當重視。但是講人權，這個我一定講不贏市長，我本身對這個相對的都比較陌生。因為我對人權的定義，當然每個人不同。我去查維基百科，人權是生命權、自由權、財產權、尊嚴權、獲助權、公正權、受教權。這裡面有一個財產權。我想市長也是很辛苦，在最近這一年，高雄市很多抗議的事件。尤其我個人比較關注果菜市場，當然議長也非常關心他們，也幫他們辦了相關的協調會，也知道果菜市場那一條路打通有它的必要性。果菜市場他們就提出不需要打通、滯洪池沒有用等等，要去講這些，可能可以去跟水利局長講半個小時講不完。但是我個人覺得那都細微末節了，不要去吵那些，吵那些會造成對立。住在覺民路要過來後驛這邊，當然路打通比較好走，每個人有每個人的需求，我覺得去吵那個真的都傷感情。我本來不太講這個，是因為之前在鼓山 7 號運河，我們是站在必要性的立場，不能說請，來跟住在那邊的朋友說這要開闢運河，矮房子那裡不要拆，所以這個在立場上有一點點不一樣。

其實整個徵收案從民國 62 年一直拖到現在，中間也很多故事，告來告去，也有判決徵收合法的，也有內政部打回來拒絕返還土地處分是無效的，很多問題存在。因為很多問題存在，其實從 62 年到現在四十幾年的時間，過去議會的先進也有幫他們爭取可不可以補償多一點，這都是有，也都是事實。我覺得站在居住權這一點，其實現在相關的徵收，不管是徵收、議價或是搬遷費用等等。你要這些人拿著政府給他的錢找一個一模一樣的，可能要去旗山或到遠一點的地方，要搬很遠，可是他一直是在這裡生活的。

未來高雄市包括大林蒲遷村，我相信都會面臨這樣的問題，包括現在前鎮也要做整個都市更新。像這些我希望高雄市所有的局處首長，在處理這些事情的時候，應該是在尊重，想辦法讓他們可以安心的居住。我那一天就碰到一個紅毛港遷村的一場會議，我不知道是不是真的，他跟我講，紅毛港遷村以後，很多長輩很快就離開了，因為住不習慣。我不知道是否屬實還是個案。像這些問題，我希望市府市長能夠去關心因為這些案子而被迫搬離的人，他們的生活是怎麼樣。其實這個案子還在訴訟當中，果菜市場這個有向法院提起訴訟，不知是否也有告市政府。所以這樣的議題，我希望在高雄市儘量不要發生，我們如何讓這些人配合公共需求滿足多數人的利益之下，能夠好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蔡議員關心果菜市場很盡心，謝謝。果菜市場所有的法律程序都已經完備，公務人員依法行事，如果法律沒有程序、沒有完備，沒有人敢執行。在民國六十幾年，還有民國七十幾年，這中間有很多的過程，當時徵收的價錢，大多數

的地主有接受，少數的地主一直都不接受。其中差不多有 21 戶從頭到尾都不接受，不接受包括也沒有去領那些錢，所以後來這些錢充公沒收。這個部分在這一次處理果菜市場都有一併做最好的考量跟處理，讓大家都可以有房屋居住，大家都有居住權、生存權，一個美好世界的追求，我想所有的人都很嚮往。今天高雄市政府站在市政府處理的部分，市長有市長的職責，就是解決社會窮鄉的問題、社會不公平的問題，這可能是人類學家、社會學家要去處理，市長一定是要處理大多數人最大多數的利益來考量。

果菜市場的問題，地主分為三部分，一個部分就是原來的地主，原來的地主徵收百分之八十幾都同意，就剩少數這些，我們在這裡應該公平合理的處理。後來有的是占用戶，因為這個地方經過四十年來很多的占用戶，占用戶也是貧窮，高雄市政府有責任要做最好的安置。安置之後應該他住的地方，市政府對於弱勢的部分應該做最好的安置，這個部分市政府也都做到。另外一個部分有佃農的問題，少數的佃農，少數是買人家的權利，這個部分他們中間，有的補償費、有的房屋拆除費等，我們都要求農業局處理這個儘量從寬，儘量給予最高的協助。甚至市政府法律的程序完備，市政府還是蓋 21 戶給所有當時少數的，從頭到尾都不同意徵收的這些人，他一個月用 3,000 元，土地是用市政府的，向市政府租用，市政府蓋 21 戶給這些少數這些人，27 年可以優先在那裡居住。27 年之後，他是不是要繼續跟市政府承租，27 年之後我相信未來的市政府再去處理。這個都是市政府在處理的過程之中，最大的柔軟，大家可以幫他處理都盡最大的力量。

在此有淹水的問題，在寶珠溝、孝順街長期淹水都是關係到很多市民的公共利益，市長不能視而不見。那個地方有登革熱的問題，我也不能說那不是我的責任。十全路口是高雄十大經常發生車禍的地方，市長也是要努力去改善。當然我也可以擺爛、也可以不做，因為四十年來八任的市長都未做，我現在也可以不做。但是我相信蔡議員和所有的市民都期待市長可以去處理這些問題；所以我對於窮鄉和不公平的地方都會儘量去彌補和做最好的安置。他們期待是一個有作為的政府，我已經盡我最大的能力在做。根據我的人權信仰，我相信我在這個部分會非常努力做最好的照顧，我希望蔡議員可以理解。當然我沒有辦法讓所有的人都滿意，但是至少在這個部分，必須做滯洪池來解決地方上的淹水問題，十全路也必須打通，我希望市民朋友能夠支持我。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蔡議員關心果菜市場，時間已經到了，休息一下，下午 3 點繼續開會。